

概覽

我們是一間領先的中國醫藥健康公司，業務戰略性覆蓋醫藥健康產業價值鏈的多個重要環節。我們通過內生增長、收購及戰略投資迅速擴展。我們在整合所收購業務及協助聯營公司鞏固及擴展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我們的業務分部包括製藥、藥品分銷及零售、醫療服務⁽¹⁾以及診斷產品與醫療器械。我們相信已在各個該等業務分部建立了競爭優勢。

我們的核心業務為藥品研發、生產、銷售及營銷。我們自二零零二年進入製藥分部以來，製藥業務快速增長。根據IMS⁽²⁾，以二零一一年份的製藥分部收入計算，我們已躋身為中國五大本土製藥公司⁽³⁾，並於該五大公司中屬最年輕的公司之一。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上海復星產業投資與中國醫藥集團共同成立國藥控股，分別持有其49%及51%股權。二零零四年五月，上海復星產業投資將其於國藥控股的49%股權轉讓予本集團。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實益持有國藥控股32.1%股權⁽⁴⁾。自成立以來，國藥控股的業績顯著增長。根據國藥控股公佈的資料，以市場份額及其分銷網絡的地理覆蓋範圍計，國藥控股是二零一一年中國藥品及醫藥健康產品最大的分銷商及領先供應鏈服務供應商，並經營中國最大的藥品分銷網絡。

自二零零九年起，我們的戰略計劃包括進軍中國高端、專科及綜合醫藥健康服務市場。我們目前通過投資美中互利(我們於最後可行日期持有其18.52%股權)參與高端醫藥健康服務市場，同時通過收購及經營醫院開始在專科及綜合醫藥健康市場提供優質服務。

我們在中國擁有以下主要業務分部：

- 製藥。 我們從事藥品研發、生產、銷售及營銷。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製藥分部的外部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830.8百萬元及人民幣2,175.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59.6%及62.8%。

附註：

- (1)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前透過於美中互利的投資參與醫藥健康服務的業務，自二零一一年十月起則透過附屬公司及於美中互利的投資參與。
- (2) IMS數據反映的是設有100張以上床位的醫院按醫院採購價進行的藥物採購(根據IMS，以收入計算，約佔整個醫院市場的60%)，而非個體病人按零售價所作的購買。IMS數據乃根據統計分析及醫院清單上的實際數據作出的市場預測。
- (3) 僅包括由中國公民或實體實際控制的公司。
- (4) 國藥控股的財務賬目並沒有合併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我們以權益法計入我們在國藥控股中的股本投資。

- **藥品分銷及零售。** 我們主要通過與中國醫藥集團(我們與其共同創辦國藥控股)的戰略夥伴關係參與中國藥品分銷行業。我們亦直接或透過加盟商經營主要位於北京和上海的零售藥房網絡。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零售藥房總數達670間,其中146間由我們直接經營,524間由加盟商經營。
- **醫療服務。** 我們通過美中互利的和睦家醫院及經營醫療機構(如濟民腫瘤醫院及廣濟醫院)參與中國高端、專科及綜合醫療服務市場。
-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我們從事診斷試劑及設備、輸血器材及手術耗材的研發、生產、銷售及營銷,以及高端進口醫療設備的分銷。

我們是一間總部設於上海的中國上市公司。我們的A股自一九九八年八月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市值為人民幣20,834.1百萬元。受惠於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及我們強大的經營及整合能力,並透過內生增長、收購以及戰略投資,我們得以戰略性地實現業務擴張並提高經營業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由二零零九年的人人民幣3,850.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的人人民幣4,528.8百萬元,並於二零一一年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6,432.6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我們的淨溢利(定義為本公司股東應佔稅後溢利)分別為人民幣2,501.0百萬元、人民幣863.7百萬元及人民幣1,166.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入為人民幣3,464.1百萬元,淨溢利為人民幣701.8百萬元。

製藥

根據IMS⁽⁵⁾,以二零一一年製藥分部收入計,我們是中國五大本土製藥公司之一。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獲得1,002種醫藥產品的生產許可證,其中包括913種成品和89種原料藥。913種成品生產許可證⁽⁶⁾中,我們目前生產藥物625種,包括9種生物藥物、458種化學藥物及158種中成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477種成品(包括我們全部19種主要處方藥)被列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另有122種被列入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

附註:

- (5) IMS數據反映的是設有100張以上床位的醫院按醫院採購價進行的藥物採購(根據IMS,以收入計算,約佔整個醫院市場的60%),而非個體病人按零售價所作的購買。IMS數據乃根據統計分析及醫院清單上的實際數據作出的市場預測。
- (6) 由於劑量和規格不同,一種產品可能有多個生產許可證。

以二零一一年的銷售額計算，我們在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系統、中樞神經系統、血液系統及抗感染等多個治療領域的多種醫藥產品處於其各自所屬中國市場分部中的領先地位。我們的主要醫藥產品中，於二零一一年銷售額超過人民幣100百萬元的藥品包括阿拓莫蘭、萬蘇平、萬蘇林、摩羅丹、蘇可諾、奧德金、邦亭、抗結核藥系列及悉暢⁽⁷⁾。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由1,500多名銷售代表組成的製藥分部銷售團隊向全國29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醫院供應醫藥產品。我們的產品亦通過中國逾2,000家分銷商進行分銷。除在中國銷售外，我們亦將若干成品、原料藥與中間體出口至美國、歐洲及若干非洲國家等海外市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出口成品、原料藥與中間體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56.9百萬元及人民幣384.0百萬元。

我們在中國醫藥產品研發方面擁有強大的競爭優勢。我們的研發活動以多個重要治療領域中的創新藥、生物仿製藥以及化學首仿藥為主，包括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系統、抗腫瘤、中樞神經系統及抗感染相關的治療領域的藥品。我們已經建立了專業研發平台，並在上海、重慶及美國成立了國際化研發團隊。我們的美國業務致力於小分子化學藥物及大分子生物藥物(如單克隆抗體)的研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中國成功開發了39種產品並已取得生產許可證，此等藥品中，我們亦已就優帝爾、邦之、複方青蒿琥酯系列及乙胺吡嗪利福異煙片等取得新藥物證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逾100種在研產品，其中包括16種產品有待生產審批，五種產品已進入不同階段的臨床試驗，以及13種產品有待審批進入臨床試驗。我們亦有多種單克隆抗體產品正在研發中。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內部開發的主要產品阿拓莫蘭片、可元、邦坦、邦之、優帝爾、怡羅澤及沙多力卡分別佔我們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產品(載於本招股章程本節第171頁開始的表格中)收入的11.3%、10.4%、8.8%及11.4%。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費用(包括提升產能及效益的研發費用及資本開支)平均佔我們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8%至10%。

我們擁有獲認可為「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的研究中心。我們合資格或確認為「國家重點高新技術企業」、「全國企事業專利示範單位」、「企業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及「國家級創新型企業」。

附註：

(7)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完成對奧鴻藥業的收購。奧德金及邦亭隨後成為我們兩種主要產品。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在中國上海、重慶、遼寧、湖北、廣西、湖南、廣東、江蘇、河北及四川擁有18個生產設施，總計148條生產線。全部藥品生產線均已獲得中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五條原料藥生產線已獲美國及歐盟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的認證、一條固劑藥物生產線及一條注射劑生產線已獲世衛的供應商資格預審認證，一條固劑藥物生產線亦已通過加拿大藥物監管機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現場檢查及獲得其認證。

藥品分銷及零售

我們主要通過與中國醫藥集團（我們與其共同創辦國藥控股）的戰略夥伴關係參與中國藥品分銷行業。我們亦直接或透過加盟商經營主要位於北京和上海的零售藥房網絡。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零售藥房總數達670間，其中146間由我們直接經營，524間由加盟商經營。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上海復星產業投資與中國醫藥集團共同成立國藥控股，分別持有其49%及51%股權。二零零四年五月，上海復星產業投資將其於國藥控股的49%股權轉讓予本集團。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實益持有國藥控股32.1%股權⁽⁸⁾。自成立以來，國藥控股的業績顯著增長。根據國藥控股公佈的資料，於二零一一年，以市場份額及其分銷網絡的地理覆蓋範圍計，國藥控股為中國最大的藥品分銷商。國藥控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於最後可行日期，國藥控股的市值為人民幣51,669.7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其通過分佈中國30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50個分銷中心（二級分銷公司）向全國客戶提供產品及服務。根據國藥控股公佈的資料，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其直接客戶覆蓋了中國全部醫院中約74.0%及中國三級醫院中的93.8%。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藥控股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2,688.2百萬元、人民幣69,233.7百萬元及人民幣102,224.8百萬元，年均複合增長率為39.3%。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國藥控股的收入為人民幣66,562.3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48,000.1百萬元增加38.7%，而本公司股東應佔其淨溢利為人民幣959.1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784.5百萬元增加22.3%。

我們亦發展零售藥房網絡，直接經營或以主要位於北京的「金象大藥房」及上海的「復美大藥房」名義特許經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北京市藥品監督管理局資料，以藥房數目計，金象大藥房為北京最大的單一品牌零售藥房。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資料，以藥房數目計，我們的復美大藥房為上海最大的

附註：

(8) 國藥控股的財務賬目並沒有合併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我們以權益法計入我們在國藥控股中的股本投資。

單一品牌藥房。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零售藥店網絡包括合共670間零售藥房，其中146間由我們直接經營，524間透過加盟商經營。

醫療服務

中國經濟高速發展，加上對優質醫療服務的需求日益增長，為高端、專科及綜合醫療服務市場帶來大量的發展機會。為把握該等發展機會，自二零零九年起，我們一直積極尋求投資於或經營醫療服務機構的機會。作為我們進入高端醫療服務市場的第一步，我們收購在中國專注於提供高端醫療服務的美中互利的部分股權。美中互利主要經營和睦家醫院，在北京、上海、天津及廣州等地區提供高端醫療服務。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持有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美中互利18.52%的股權，為美中互利的單一最大股東。作為我們進軍專科醫療服務市場的第一步，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成立了由我們持有70%股權的濟民醫院管理。我們通過濟民醫院管理來管理位於安徽省合肥的腫瘤專科醫院濟民腫瘤醫院。我們亦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收購了濟民腫瘤醫院70%的股權。我們亦已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開始經營位於湖南省岳陽市的綜合醫院廣濟醫院。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我們從事診斷試劑及設備、輸血器材及手術耗材的研發、生產、銷售及營銷，以及進口高端醫療設備的分銷。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生產包括生化、免疫系統、分子及微生物診斷在內的14個不同系列的130種診斷試劑及設備，以及四個不同系列的共23種輸血器材及手術耗材。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為Intuitive Surgical的da Vinci手術系統等多類高端進口醫療設備的中國地區總代理。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下列競爭優勢促使我們成功，並令我們在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我們是一間領先的中國醫藥健康公司，且我們已在醫藥健康產業價值鏈中多個重要環節建立了競爭優勢。

作為一間領先的中國醫藥健康公司，我們相信，我們擁有的優勢地位使我們能夠受益於中國醫藥健康行業目前的強勁增長、監管改革及市場整合。受到經濟快速增長和人口老化的驅動，中國的醫藥健康市場成為全球增長最快的市場之一。根據Espicom及ISI Emerging Markets，中國醫藥市場的規模預期將會由二零一一年的580億美元增長至二零一六年的1,360億美元，年均複合增長率達到18.6%。此外，中國政府近年來已推出一系列政策措施，大力支持醫藥健康產業的發展，進一步推動了全國醫藥健康總開支的增長。

我們專注於醫藥健康行業中最具吸引力的業務分部，包括製藥、藥品分銷及零售以及醫療服務。現階段我們在核心的製藥領域確立了領先的市場地位。與此同時，我們有意繼續積極幫助國藥控股，使其進一步鞏固作為中國最大藥品分銷商的地位，我們亦開始於高端、專科及綜合醫藥健康服務市場積極擴大業務。

我們相信，憑藉在醫藥健康產業廣泛的價值鏈覆蓋及戰略洞悉力，我們能夠識別並利用最具吸引力的增長機會，正如我們在二零零三年與中國醫藥集團共同設立了國藥控股。多元化的業務範圍使我們能夠預期並快速適應法規變化，尋求各業務分部間的協同效應以使我們在中國醫藥健康行業更具競爭力。我們對醫藥健康產業價值鏈的深刻理解，以及在多個主要分部成為成功經營商的地位，均使我們識別並有效利用整合的機會。儘管我們是一間年輕的公司，但根據IMS⁽⁹⁾，以收入計，我們是中國五大本土製藥品生產商。我們相信，我們已擁有優勢地位可捕捉中國醫療改革帶來的蓬勃商機。

我們在製藥行業中處於領先地位，面向中國規模最大、增長最快的治療領域。

根據IMS，以二零一一年份的製藥行業收入計，我們為中國五大本土製藥公司之一。我們的醫藥產品主要針對中國五大治療領域，即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系統、抗腫瘤、中樞神經系統及抗感染。根據南方所米內網，該五個領域的醫藥產品的銷售額佔中國醫藥產品二零一一年銷售總額的76.4%以上。

我們的製藥分部從事醫藥產品研發、生產、銷售及營銷。我們生產的多種醫藥產品在各自所屬市場分部中處於領先地位。根據IMS及南方所米內網數據，於二零一一年，以銷售收入計，我們的產品在各自所屬中國市場分部排名前三的包括：阿拓莫蘭、萬蘇林、萬蘇平、心先安、可元、蘇可諾、奧德金、邦亭⁽¹⁰⁾、悉暢、乙胺系列、沙多力卡、利福系列及V佳林等。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資料，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是一類抗結核新藥物乙胺吡嗪利福異煙片(為鹽酸乙胺丁醇、吡嗪酰胺、利福平及異煙肼的複方製劑)的獨家生產商。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抗瘧疾藥物生產商，我們的青蒿琥酯產品獲得世衛認可，目前已廣泛運用在多個國家。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資料，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為注射用青蒿琥酯的中國獨家生產商。根據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的數據，我們是中國氨基酸生產的龍頭企業，也是中國最大的水解

附註：

- (9) IMS數據反映的是設有100張以上床位的醫院按醫院採購價進行的藥物採購(根據IMS，以收入計算，約佔整個醫院市場的60%)，而非個體病人按零售價所作的購買。IMS數據乃根據統計分析及醫院清單上的實際數據作出的市場預測。
- (10)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完成對奧鴻藥業的收購。奧德金及邦亭隨即成為我們兩種主要產品。

業 務

氨基酸出口商。我們亦已為生物藥物的生產奠定穩固的基礎。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主要生產銷售的生物藥物包括萬蘇林、怡寶、蘇可諾、奧德金及邦亭。此外，我們目前為複方蘆薈膠囊及摩羅丹等若干國家中藥保護品種的獨家生產商。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處於市場領先地位的醫藥產品的詳細資料：

品牌	化學名稱	治療領域	二零一一年 市場排名*
阿拓莫蘭	還原型谷胱甘肽	新陳代謝及消化道	1
萬蘇林	動物胰島素	新陳代謝及消化道	1
萬蘇平	格列美脲	新陳代謝及消化道	2
心先安	環磷腺苷葡胺	心血管系統	1
可元	羥苯磺酸鈣	心血管系統	1
蘇可諾	肝素鈉	心血管系統	3
奧德金	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	中樞神經系統	1
邦亭	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	血液系統	1
悉暢	頭孢美唑鈉	抗感染	1
乙胺系列	乙胺丁醇	抗感染	1
沙多力卡	炎琥寧	抗感染	2
利福系列	利福平	抗感染	3
V佳林	注射用水溶性維生素	營養類	1

資料來源：IMS和南方所米內網

* 以向醫院銷售所得收入計算

我們在製造醫藥產品方面奉行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及程序，並一直以最新的國際標準為目標不斷改善我們的標準及程序。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所有生產設施均已取得中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此外，為了將我們部分產品出口至多個目標國家，其中五條原料藥生產線已獲美國及歐盟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的認證、一條固劑藥物生產線及一條注射劑生產線已獲世衛的供應商資格預審認證，一條固劑藥物生產線已通過加拿大藥物監管機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現場檢查及獲得其認證。

我們還在中國建立了覆蓋全國的高效銷售網絡，以推動我們製藥業務的增長。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全國銷售及營銷團隊由29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內逾1,500名銷售代表組成。此外，為配合業務發展，我們致力於進一步擴大銷售及營銷隊伍。我們亦針對

不同的產品線採取針對性的銷售及營銷策略，包括利用自有銷售隊伍根據各產品的臨床資料進行學術推廣，或積極管理並利用第三方分銷商推廣及銷售產品。我們相信該等策略有助我們有效滲透市場。

我們擁有強大的研發能力、成功的往績記錄及專注於生物仿製藥的強勁在研產品線。我們一直專注於醫藥產品研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費用(包括提升生產能力及效率的研發費用及資本開支)平均佔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8%至10%。我們擁有一支高效的研發團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成功開發了39種醫藥產品並已取得生產許可證，此等藥品中，我們亦已就優帝爾、邦之、複方青蒿琥酯系列、利福平及異煙片以及乙胺吡嗪利福異煙片等取得新藥物證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逾100種在研產品，其中16種在研產品有待生產審批，五種在研產品已進入不同階段的臨床試驗，13種在研產品有待審批進入臨床試驗。

我們重點研發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系統、抗腫瘤、中樞神經系統及抗感染相關的治療領域的醫藥產品。我們已經建立四個致力於小分子化學藥物及大分子生物藥物(包括單克隆抗體)的研發平台。我們已在上海、重慶及美國成立國際化研發團隊。我們海外的研發業務有助我們取得及利用全球製藥產業的新技術發展，而我們的國內研發則有助我們以低成本快速開發新的醫藥產品。

除面向中國市場的產品研發以外，為擴展海外業務，我們成立了一支隊伍，專注於研發我們認為在美國市場具有較高銷售潛力的高難度仿製藥。於二零一零年，我們為用於治療中樞神經系統疾病的文拉法辛片向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遞交了簡略新藥物申請，目前正在等待現場檢查。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研發團隊共有584名人員，其中包括工程師、藥劑師及其他知識領域的專才，我們相信該團隊乃中國製藥公司中最大的研發團隊之一。我們已參與或承辦了多項政府資助的藥品研發計劃，可見我們的研發能力廣受業界及中國政府認可。我們擁有獲認可為「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的研究中心。我們合資格或獲認可為「國家重點高新技術企業」、「全國企事業專利示範單位」、「企業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和「國家級創新型企業」。

除內部研發外，我們亦通過收購和國際合作引入新產品以供進一步開發。例如，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與龍沙集團（位於瑞士的生命科技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共同成立上海龍沙復星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以合作開發高難度仿製藥。

我們通過與中國醫藥集團的戰略夥伴關係共同成立中國最大的藥品分銷商國藥控股，在藥品分銷行業建立了強大的地位，並加強了我們製藥業務的分銷網絡。

我們較早地發現了藥品分銷於中國醫藥健康領域的龐大成長和整合潛力。因此，於二零零三年我們通過與中國醫藥集團的戰略夥伴關係共同成立了國藥控股，進軍藥品分銷行業。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為國藥控股的第二大實益股東，在其董事會中擁有四位代表，其中三位為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的成員。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要負責國藥控股的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委員會亦獲國藥控股董事會授權監督及監管其年度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因此，我們協助國藥控股制定及執行發展戰略。

通過與國藥控股緊密合作，我們能夠受惠於國藥控股龐大的藥品分銷網絡、高知名度的品牌效應和全方位的物流服務。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醫藥產品的銷售額中分別有人民幣67.8百萬元、人民幣165.9百萬元、人民幣297.4百萬元及人民幣199.1百萬元乃通過國藥控股分銷網絡進行銷售所得。該等銷售額分別佔我們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2.9%、5.8%、7.8%及9.2%。隨著我們和國藥控股加強業務合作，預計該比例將持續上升。此外，作為國藥控股的第二大實益股東，我們亦分享國藥控股快速增長的溢利。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應佔國藥產投（國藥控股的控股股東）溢利所產生的淨溢利分別為人民幣352.7百萬元、人民幣390.3百萬元、人民幣509.2百萬元及人民幣305.9百萬元。

相信我們是中國高端、專科及綜合醫療服務行業發展的先行者之一。

我們相信，我們是中國領先的醫藥健康企業中進軍中國醫療服務行業的先行者之一。隨著中國經濟的快速增長和大眾的醫療意識日漸提高，我們預期未來對醫療服務的需求，尤其是在高端服務和專科服務方面將會迅速增長。目前，中國醫療服務行業由公立醫院佔絕對主導地位，尚不能滿足日益複雜的醫療需求。中國推出了多項政策，包括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頒佈的《關於進一步鼓勵和引導社會資本舉辦醫療機構的意見》，作為應對該等問題作出的部分努力，鼓勵舉辦並經營民營醫療機構、降低醫療機構的資本要求，並

且改善民間投資在醫療服務行業的整體投資環境。我們預期，這些舉措將激發中國民營醫療服務市場快速增長，也將為該市場的先行者創造巨大商機。

我們相信，我們乃進軍中國高端、專科及綜合醫療服務市場的先行者之一，並已為進軍市場進行戰略佈局。我們通過投資美中互利(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持有其18.52%股權)打入高端醫療服務市場；同時，通過管理當地專科醫院開始在專科醫療市場提供優質的服務。例如，我們成立由我們持有70%股權的濟民醫院管理，並通過濟民醫院管理來管理位於安徽省合肥的腫瘤醫院濟民腫瘤醫院。我們亦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開始經營位於湖南省岳陽市的綜合醫院廣濟醫院。透過我們的市場地位及品牌知名度，以及作為中國領先醫療行業先行者的優勢，相信我們能有效管理我們的醫院、分配資源，並在醫療服務業務中實現規模經濟效益，從而把握中國醫療服務市場的發展機會。

我們通過在製藥產業中進行收購和戰略合作的方式發展壯大，擁有甄別合適目標公司及其後整合被收購公司的豐富經驗。

我們注重內生增長，並繼續通過收購及業務整合加快擴展。我們一直致力於收購在技術、產品或業務線方面與我們互補的公司，或者在其相關領域具有或具備潛力處於領先地位的市場參與者。我們彰顯了系統性地甄別及收購高發展潛力目標公司的能力。為整合被收購公司，我們會與其分享我們豐富的行業經驗和先進的業務模式、幫助其實施更有效的管理系統、改善其企業管治架構及薪酬體系，以激勵其管理層及僱員。

例如，我們於二零零二年收購藥友製藥，幫助其調整發展及經營戰略及建立更多經驗豐富及專業的管理及經營團隊。於二零零五年，我們收購凱林製藥，並將其作為藥友製藥的原料藥生產基地，藥友製藥因而轉變為一間垂直一體化公司。藥友製藥於二零一零年收購合信藥業。該收購使藥友製藥成為中國及國際上重要的原料藥生產商，亦大幅擴展藥友製藥的產品組合，提升其規模效益及銷售團隊的效率，並增強其整體競爭力。此外，為擴展海外業務，藥友製藥於二零一零年為用於治療中樞神經系統疾病的文拉法辛片向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遞交了簡略新藥物申請，目前正在等待現場檢查。萬邦醫藥是證明我們能夠成功整合並發展收購業務的又一案例。自二零零四年收購萬邦醫藥以來，我們加強了萬邦醫藥銷售隊伍，並以萬邦醫藥作為整合我們新陳代謝及心血管系統相關業務的平台，使該等治療領域的類似產品可通過萬邦醫藥的分銷渠道推廣及銷售。由於我們致力改善並整合萬邦醫藥的業務，因而大幅提高了怡寶的銷售額，該銷售額由

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達到39.6%。我們相信，我們在收購、整合和合併的強大能力及成功往績將有助我們把握更多商機及繼續擴大業務規模。

此外，我們亦已透過戰略投資發展並擴大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收購多間業績表現突出的醫藥健康公司，以分享其業績增長帶來的成果，並把握新的業務發展機會。這些公司包括：(i) 天津藥業；(ii) 金城醫藥（中國A股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233.SZ）；(iii) 浙江迪安診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中國A股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244.SZ）；(iv) 湖南漢森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A股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412.SZ）；(v) 承德頤復康藥業集團有限公司；(vi) 中國品牌感冒藥品「快克」的生產商海南亞洲製藥集團；及(vii) 安徽山河。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董事會及高管團隊，以及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

我們董事會及高管團隊擁有成功經營醫藥健康公司的往績，並在醫藥健康產業價值鏈各個分部擁有豐富經驗。我們的董事及高管團隊成員平均擁有15年與醫藥健康行業相關的經驗或者專業管理經驗，多名董事及高管團隊成員在中國多個主要醫藥健康行業及貿易組織（例如中國化學製藥工業協會、中國醫藥生物技術協會及上海醫藥行業協會）中擔任要職。我們強大的管理團隊在醫藥健康行業擁有豐富的併購經驗，一直積極把握市場機遇、制定及實施成功的業務戰略、評估和管理風險、引導我們向高增長領域擴展，以及提高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

作為一間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逾十年的公眾公司，我們已經建立一套透明的企業管治架構並推行公司治理標準及機制，保證業務戰略能合理並有效地實施。我們相信能繼續利用董事會及高管團隊的行業專業知識、專業管理技能及強大的執行能力，成功制定及落實我們在快速增長的中國醫藥及醫藥健康服務行業的發展戰略。

業務策略

我們的主要目標是鞏固並進一步提升我們在中國作為領先醫藥健康公司的地位，增加在中國市場製藥及其他業務分部的市場份額，同時逐步進軍美國等具吸引力的國際市場或在該等市場擴大業務。憑藉對將內生增長與收購推動的增長合而為一的發展戰略的追求，我們擬最終成為一間具全球競爭力的醫藥健康公司。我們計劃實施以下策略以達致上述目標：

通過內部研發、收購及戰略合作擴充我們的產品組合。

我們基於對市場需求、增長潛力和政府政策的綜合評估而管理及發展產品組合。我們計劃繼續大力投入內部研發，擴充研發團隊，尋找並評估新的研發項目，系統管理現有項目的進程，為我們的發展保持在研產品系列。我們亦將繼續重點通過收購、戰略合作及產品授權等方式來擴充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正著力打造涉及重要治療領域內廣泛產品的產品組合，包括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系統、抗腫瘤、中樞神經系統及抗感染相關的治療領域的藥品。我們近期的研發將繼續以首仿藥或具有高技術生產進入壁壘的品牌仿製藥為重心。此外，我們計劃繼續投資創新藥，相信將有助我們的中長期發展。

另外，我們相信生物藥物的市場增長潛力巨大，因此將繼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陳代謝及消化道、抗腫瘤及免疫等治療領域的生物藥物。

我們相信，雖現時正面臨中國持續推行醫療改革所帶來的藥價下調壓力，但透過優化內部資源配置及不斷調整和擴充產品組合，我們將能夠維持或甚至提高製藥業務的整體盈利能力。

除內部研發外，我們亦通過收購和國際合作引入新產品。例如，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與龍沙集團（位於瑞士的生命科技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成立一間合資公司，以合作開發高難度仿製藥。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我們現時並無任何具體的收購計劃或目標，亦無與任何潛在目標訂立任何最終協議。

繼續擴大和整合我們的銷售和分銷網絡，以充分實現我們產品的銷售潛力。

為支持我們繼續推出新產品及擴大產品組合的工作，我們擬擴充製藥分部的銷售團隊。除加大招聘更多合資質銷售人員的力度外，我們亦有意通過收購及整合目標公司的銷售團隊以擴大我們銷售團隊的規模。我們亦將繼續按治療領域專科及產品線劃分並經營銷售團隊，以加強對最終客戶的管理及覆蓋。在各治療領域內，我們亦將透過縮小每個分

隊覆蓋的地理區域，進一步加強管理銷售團隊，提升其效能，確保能夠提供更多更高頻率的客戶覆蓋。我們亦計劃繼續加大營銷力度，擴大營銷團隊，採用根據各治療領域及各主要產品、產品線定制的營銷計劃，藉以推動產品銷售。

我們計劃繼續利用綜合及多分部業務平台，以提高銷售及營銷經營的效率，使藥品生產、分銷及零售業務所產生的協同效益最大化，從而提高我們醫藥產品的市場滲透性。我們亦計劃加強利用國藥控股龐大的分銷網絡擴大我們的產品銷售。我們通過國藥控股的分銷網絡進行的藥品銷售分別佔我們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2.9%、5.8%、7.8%及9.2%。隨著我們和國藥控股加強合作，預計該比例將在今後幾年內持續增長。

通過收購、戰略合作及有效的業務整合加快業務增長。

我們相信，行業領導者在中國分散的醫藥健康行業內有大量收購整合機會。我們將繼續通過收購及戰略合作來加快增長。目前我們有意將收購及整合重心放在製藥產業，同時在醫藥健康服務行業發掘潛在機會。我們有意繼續於國際及國內尋求機會。在中國，我們將繼續收購在技術、產品和／或業務線與我們互補的國內醫藥公司以及已經在相關領域建立或具備潛力建立市場領先地位的公司。國際上，我們將主要尋求收購擁有強大產品組合、研發能力及／或擁有大量中國業務的國際仿製藥或專科製藥公司的機會。該等海外製藥公司將有助我們進一步豐富產品線，增加我們在中國及國際市場的產品銷售額。雖然我們現時並無任何具體的收購計劃或目標，亦無與任何潛在目標訂立任何最終協議，但我們相信能識別可補充我們現有能力及業務的具吸引力收購目標，促使我們持續增長。

我們計劃繼續專注於加強所收購公司的管理及營銷系統，藉以有效整合及提升其業務。我們亦有意通過分享我們廣泛的行業經驗、實施先進的經營模式及重組公司企業架構，幫助該等公司融入我們的業務運作及建立一個具競爭力的彈性薪酬體系，提升所收購公司的業績。

進一步實現國際化戰略，將海外資源和市場機會整合成為我們業務增長的另一動力。

我們擬利用在中國強大的業務基礎、資源和成本優勢，為我們的醫藥產品建立國際銷售網絡，並藉著海外製藥業務、國際合作研發項目、產品出口及海外併購，更好地將國際製藥業務及資源整合。

為擴展海外市場，我們計劃專門投資於研發，以獲取美國及歐洲的生產執照。我們的研發項目包括多項擬在美國進行簡略新藥物申請的在研產品，包括用於心血管系統治療的非洛地平長效緩釋片，以及用於消化系統治療的格列吡嗪控釋片。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向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遞交了用於治療中樞神經系統的文拉法辛片的簡略新藥物申請。該申請目前正在等待現場檢查。此外，我們亦將繼續致力於在國際市場具有高增長潛力的高難度產品（如有關特色給藥系統的產品）的研發。我們擬進一步滲入現有的國際市場和進入新的市場。尤其是，我們計劃增加化學仿製藥對美國的銷售，並增加部分產品對發展中國家的銷售。

我們將繼續提升生產設施，並致力為多間主要的製藥附屬公司取得相關國際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的國際認證及其他資格，以進一步開拓國際市場。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五條原料藥生產線已獲發美國及歐盟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的認證、一條固劑藥物生產線及一條注射劑生產線已獲發世衛的供應商資格預審認證，一條固劑藥物生產線亦已通過加拿大藥物監管機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現場檢查及獲發其認證。

作為國際策略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將繼續採用國際最佳慣例管理業務運作和生產，同時，我們亦擬增聘在美國或其他發達國家擁有相關教育背景及工作經驗的管理人員和技術人員，以支持我們的國際化擴展。

繼續支持國藥控股的發展，進一步鞏固其在藥品分銷行業的領先地位。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為國藥控股的第二大實益股東⁽¹¹⁾，在其董事會中擁有四名代表。我們計劃繼續利用我們覆蓋全醫藥健康產業價值鏈的戰略眼光、行業專長及信息渠道協助國藥控股確立戰略方向，使其繼續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整合中國藥品分銷行業，進一步鞏固其在藥品分銷領域的領先地位。

在核心製藥分部以外，我們將發展其他業務分部，特別是醫療服務業務。

在繼續專注於核心製藥分部的同時，我們亦為其他業務分部尋求發展機會，特別是我們的醫療服務業務。作為中國眾多領先的醫療企業中進軍醫療服務行業的先行者，我們計

附註：

(11)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實益持有國藥控股32.1%股權。國藥控股的賬目並無合併在我們的財務報表中，而以權益法計入我們在國藥控股中的股本投資。

劃繼續抓緊中國政府推行鼓勵並支持民間投資進入醫療服務領域的政策所帶來的契機。我們擬繼續專注於收購及經營服務在華的外籍人士、中國富裕及中產人群等目標客戶的高端綜合性醫院，以及擁有先進技術、設備和資深醫療專家的地級市專科醫院及綜合醫院。醫院專科方面，我們將重點發展腫瘤科，同時亦會發掘心血管系統科以及骨科方面的商機。通過提供優質醫療服務，我們不僅希望捕捉中國醫療服務行業的市場機遇，同時亦增強我們在整個中國醫藥健康行業的市場地位。

繼續致力於培養和招聘我們業務所必需的優秀僱員，包括銷售及營銷、研發、生產、業務發展及企業管理等各方面。

我們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層和專業的僱員作出的貢獻是我們成功的關鍵，我們計劃繼續招攬和培養優秀僱員，包括銷售、營銷、研發、生產、業務發展及企業管理的人才。我們有意繼續向管理人員及其他主要僱員，特別是銷售和營銷團隊以及研發團隊的人員與僱員提供我們相信在業內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我們有意為有才能、有前途和有管理潛質的人員提供培訓和輪崗計劃，以幫助他們發展事業及增加工作經驗，從而成為稱職的管理人員。我們有意繼續為僱員提供一系列的培訓計劃。憑藉持續重點發展人力資源，我們相信將能成功挽留及推動管理人員、技術人員和其他人員，並不斷吸納更多優秀員工。

業務分部

我們是一間領先的中國醫藥健康公司，業務戰略性覆蓋醫藥健康產業價值鏈的多個重要環節，包括製藥、藥品分銷及零售、醫療服務，以及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等業務分部。

我們在中國擁有以下主要業務分部：

- **製藥。** 我們從事醫藥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營銷。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製藥業務的外部分部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830.8百萬元及人民幣2,175.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59.6%及62.8%。
- **藥品分銷及零售。** 我們主要通過與中國醫藥集團（我們與其共同創辦國藥控股）的戰略夥伴關係參與中國藥品分銷行業。我們亦以兩個獨立品牌直接或透過加盟商經營主要位於北京和上海的零售藥房網絡，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零售藥房總數達670間，其中146間由我們直接經營，524間由加盟商經營。

業 務

- **醫療服務。** 我們通過美中互利的和睦家醫院及經營醫療機構(如濟民腫瘤醫院及廣濟醫院)，參與中國高端、專科及綜合醫療服務市場。
-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我們從事診斷試劑及設備、輸血器材及手術耗材的研發、生產、銷售及營銷，以及進口高端醫療設備的分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來自我們各業務分部的外部分部收入及外部分部毛利及該等收入及毛利佔本集團總收入及總毛利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外部 分部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外部分部 銷售成本 (人民幣)	佔總銷售 成本 百分比	外部分部 毛利 (人民幣)	佔總毛利 百分比	外部 分部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外部分部 銷售成本 (人民幣)	佔總銷售 成本 百分比	外部分部 毛利 (人民幣)	佔總毛利 百分比	外部 分部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外部分部 銷售成本 (人民幣)	佔總銷售 成本 百分比
製藥	2,307.1	59.9	1,338.6	51.3	968.5	78.1	2,837.9	62.7	1,603.6	53.7	1,234.3	79.9	3,830.8	59.6	2,015	50.5
藥品分銷及零售	1,054.0	27.4	942.1	36.1	111.9	9.0	1,146.4	25.3	1,030.7	34.5	115.7	7.5	1,436.0	22.3	1,238.9	31.0
醫療服務 ⁽ⁱ⁾	—	—	—	—	—	—	—	—	—	—	—	—	11.3	0.2	8.4	0.2
診斷產品及 醫療器械	315.5	8.2	170.2	6.5	145.3	11.7	392.4	8.7	215.6	7.2	176.8	11.5	1,049.3	16.3	630.1	15.8
其他業務經營 ⁽ⁱⁱ⁾	173.7	4.5	159.8	6.1	13.9	1.2	152.1	3.3	134.7	4.6	17.4	1.1	105.2	1.6	98.8	2.5
總計	3,850.3	100.0	2,610.7	100.0	1,239.6	100.0	4,528.8	100.0	2,984.6	100.0	1,544.2	100.0	6,432.6	100.0	3,991.2	100.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外部 分部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外部分部 銷售成本 (人民幣)	佔總銷售 成本 百分比	外部分部 毛利 (人民幣)	佔總毛利 百分比	外部 分部收入 (人民幣)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外部分部 銷售成本 (人民幣)	佔總銷售 成本 百分比	外部分部 毛利 (人民幣)	佔總毛利 百分比
製藥	1,771.8	57.5	1,015.4	50.5	756.4	72.1	2,175.9	62.8	996.6	51.5	1,179.3	77.1
藥品分銷及零售	738.8	24.0	648.1	31.9	90.7	8.6	692.7	20.0	591.2	30.6	101.5	6.6
醫療服務 ⁽ⁱ⁾	—	—	—	—	—	—	77.9	2.2	57.4	3.0	20.5	1.4
診斷產品及 醫療器械	516.7	16.8	321.3	15.8	195.4	18.6	511.0	14.8	284.3	14.7	226.7	14.8
其他業務經營 ⁽ⁱⁱ⁾	52.4	1.7	45.8	2.3	6.6	0.6	6.6	0.2	5.3	0.3	1.3	0.1
總計	3,079.7	100.0	2,030.6	100.0	1,049.1	100.0	3,464.1	100.0	1,934.8	100.0	1,529.3	100.0

- (i)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實益持有美中互利18.52%股權，美中互利的財務賬目並無合併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我們已收購濟民腫瘤醫院70%股權，其賬目已自二零一一年十月起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亦實益持有廣濟醫院的55%權益，其賬目已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起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ii) 其他業務經營的收益主要來自我們的其他非核心業務經營，如通過科技進出口進行的非藥品出口。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出售科技進出口的股權。

製藥

我們的核心業務為醫藥產品的研發、製造、銷售及營銷。根據IMS⁽¹³⁾，以二零一一年的製藥分部收入計，我們為中國五大本土製藥公司⁽¹²⁾之一。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獲得1,002個醫藥產品生產許可證。以按銷售額計算的市場份額計，我們在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系統、中樞神經系統、血液系統及抗感染等治療領域的多種藥品處於其各自所屬中國市場分部中的領先地位。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通過逾2,000家中國分銷商在29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銷售藥品。除在中國銷售外，我們的部分成品、原料藥與中間體亦出口至美國、歐洲及若干非洲國家等海外市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出口成品、原料藥與中間體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56.9百萬元及人民幣384.0百萬元。原料藥與中間體佔我們向海外市場銷售的70%以上。

產品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獲得1,002個醫藥產品生產許可證，其中包括913個成品和89個原料藥。913個成品生產許可證中，我們已生產成品625種⁽¹⁴⁾，包括9種生物藥物、458種化學藥物及158種中成藥。我們已有13種專利醫藥產品和665種非專利仿藥，絕大部分為處方藥。我們產品的主要治療領域為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系統、抗腫瘤、中樞神經系統及抗感染。

隨著中國醫藥市場持續發展，我們不時審查和調整產品組合以及生產和營銷資源，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我們專注於市場潛力和需求更大、利潤率更高及行業進入壁壘更高的產品。該等壁壘包括生物藥物的尖端專門技術知識及密集型的資本投資、以「監測期」形式對首仿藥作出的行政保護、創新藥的專利保護以及若干其他類型藥品高昂的前期成本。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22種產品列作主要產品，包括19種處方藥、一種疫苗及兩種原料藥與中間體。我們全部19種主要處方藥均已列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並受價格管制限制。我們以一套標準揀選主要產品，該等標準包括銷售貢獻、市場潛力及品牌聲譽。

附註：

(12) 僅包括由中國公民或實體實際控制的公司。

(13) IMS數據反映的是設有100張以上床位的醫院按醫院採購價進行的藥物採購(根據IMS，以收入計算，約佔整個醫院市場的60%)，而非個體病人按零售價所作的購買。IMS數據是根據統計分析及醫院清單上的實際數據作出的市場預測。

(14) 由於劑量和規格不同等原因，同一產品可能有多個生產許可證。

我們多項主要產品例如阿拓莫蘭、萬蘇林、怡寶及青蒿琥酯系列乃由內部研發團隊開發及推出市場。我們大部分主要在研產品(包括高門檻准入的小分子創新藥、單克隆抗體及仿製藥)亦由內部研發團隊開發。發明專利的有效期為申請日期起計20年，實用新型及外觀設計有效期為10年。然而，由於提交專利申請後通常須三至五年推出一項產品，故產品推出市場後，發明專利的實際有效期通常少於17年，而實用新型及外觀設計則少於7年。生產許可證有效期為五年，而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為每項產品在推出市場後每五年重新註冊生產許可證。我們預計為我們的主要產品重新註冊生產許可證並無困難。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主要產品的收入合計分別佔我們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65.8%、70.4%、73.7%及76.2%。於往績記錄期間，大部分製藥業務分部主要產品的售價均無任何重大波動。

下表載列我們製藥部門的主要產品、所示期間各部門的收入分析、我們的各種主要產品如何開發、專利保護的有效性以及生產許可證的到期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專利號	專利有效期	生產許可證號	生產許可證的到期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內生增長的主要產品												
新陳代謝及消化道藥物												
選原那谷胱甘肽(阿拓莫蘭)	299.8	13.0	393.7	13.9	481.8	12.6	213.0	12.0	272.7	12.5	ZL200530011668.8 ZL200830256930.9	2015.09.01 2015.09.27 2015.09.27 2015.09.27 2015.09.27 2015.09.27 2015.09.27
格列美脲(萬蘇平)	90.8	3.9	105.3	3.7	132.7	3.5	63.5	3.6	65.3	3.0	無	2015.09.28 2015.09.28
動物胰岛素系列(萬蘇林)	163.1	7.1	174.9	6.2	189.0	4.9	89.4	5.0	97.1	4.5	ZL200510030396.5 ZL200510330397.X	2015.09.28 2015.09.28 2015.09.29 2015.09.29 2015.09.28 2015.09.28 2015.09.28 2015.09.28
重组人羧紅血球生成素 (拾寶)	39.0	1.7	60.5	2.1	76.0	2.0	34.6	2.0	46.1	2.1	ZL200820152638.4	2015.08.03 2015.07.15 2015.08.03
複方蘆薈膠囊	62.4	2.7	63.5	2.2	84.9	2.2	42.3	2.4	15.8	0.7	ZL200810085002.X ZL200510111259.4 ZL200610028944.5 ZL200810085001.5	2015.09.28 2025.12.07 2026.07.13 2028.03.12

業 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專利號	專利有效期	生產許可證號	生產許可證的到期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心血管系統藥物															
肝素鈉(蘇可諾)	41.4	1.8	88.0	3.1	101.1	2.6	44.6	2.5	54.7	2.5	ZL200510030396.5	2025.10.10	H32023409 H32020612 H20020247 H20020179	2015.09.29 2015.09.29 2015.09.29 2015.09.29	
環磷腺苷葡胺(心先安)	82.0	3.6	82.5	2.9	87.5	2.3	44.7	2.5	50.0	2.3	無		H20044331 H20044332 H20003550 H20050478	2016.03.23 2016.03.23 2015.09.29 2015.09.29	
煙末磺酸鈣(可元)	37.9	1.6	38.3	1.3	50.0	1.3	23.6	1.3	25.9	1.2	ZL200510110019.2	2025.11.02	H20030088	2015.02.23	
替米沙坦(邦坦)	17.1	0.7	18.6	0.7	25.6	0.7	11.6	0.7	16.1	0.8	ZL200710173431.8	2027.12.26	H20052540 H20050715	2015.07.22 2015.08.19	
匹伐他汀(邦之 ^(a))	—	—	—	—	—	—	—	—	0.2	—	無		H20110050 H20110051	2016.05.30 2016.05.30	
前列地爾乾乳(優帝爾 ^(b))	—	—	0.6	—	11.5	0.3	3.9	0.2	18.5	0.9	ZL200630012819.6 ZL200610095305.0 ZL201001168597.2	2016.11.20 2026.12.17 2030.05.10	H50021393 H50021394 H50021598	2015.09.29 2015.09.29 2015.09.29	
腫瘤科藥物															
培美曲塞二氦(怡羅澤)	6.8	0.3	15.0	0.5	17.3	0.5	8.7	0.5	11.4	0.5	ZL200410097283.2 ZL200830275847.6	2024.11.24 2018.12.28	H20080210	2015.07.14	

業 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專利號	專利有效期	生產許可證號	生產許可證的到期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抗感染藥物														
青蒿琥酯系列	98.4	4.3	48.0	1.7	65.6	1.7	20.9	1.2	51.3	2.4	ZL200630031162.8 ZL200430051985.8 ZL200730303201.X ZL200730303202.4 ZL200730303203.9 ZL200730303204.3 ZL200510057349.X	H10880057 H10880055 H10930097	2016.11.14 2014.08.13 2017.10.15 2017.10.15 2017.10.15 2017.10.15 2025.10.25	2015.08.11 2015.08.11 2015.08.11
炎琥寧(沙多力卡)	67.2	2.9	77.6	2.7	80.1	2.1	45.3	2.6	62.9	2.9	無	無	2015.09.27 2015.09.29	
原料藥與中間體														
氨基酸系列	436.1	18.9	524.6	18.5	640.3	16.7	328.4	18.5	306.8	14.1	ZL200510019915.8 ZL200710168711.X ZL200710053040.2 ZL200820192808.4	無	2025.11.24 2027.12.06 2027.08.23 2018.11.17	
鹽酸克林黴素	75.7	3.3	82.1	2.9	84.7	2.2	47.3	2.7	43.7	2.0	ZL200510057440.1	H20030434	2025.12.13	2015.05.30
小計	1,517.7	65.8	1,773.2	62.4	2,128.1	55.6	1,021.8	57.7	1,138.6	52.4				

業 務

收購的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專利號	專利有效期	生產許可證號	生產許可證的到期日	
	二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佔外部 分部收入 百分比					
新康代爾及消化理藥物 摩羅丹 ⁽ⁱⁱⁱ⁾	—	—	33.3	1.2	103.5	2.7	41.5	2.3	44.4	2.0	ZL03121887.3 ZL200710120838.4 ZL200730106828.6	2023.04.16 2027.08.26 2017.04.04	2015.09.24 2014.01.03
中樞神經系統藥物 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奧德金) ^(iv)	—	—	—	—	106.6	2.8	—	—	204.1	9.4	ZL200610080520.3 ZL200710119155.7 ZL200810094486.4	2026.05.14 2027.07.16 2028.05.03	2015.09.29 2015.09.29 2015.09.29
血液系統藥物 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 (邦亭) ^(v)	—	—	—	—	59.7	1.6	—	—	96.6	4.4	ZL200710099163.X ZL0313131420.1	2027.05.14 2023.05.12	2015.09.29
抗凝藥物 抗結核系列 ^(vi)	—	—	—	—	138.9	3.6	51.9	2.9	59.5	2.7	ZL200920203737.8 ZL200830010775.2 ZL200830010776.7 ZL200830010777.1 ZL200930010570.9 ZL200930010568.1 ZL200930010573.2 ZL200930010569.6 ZL200930010571.3 ZL200930010572.8	2019.09.28 2018.07.07 2018.07.07 2018.07.07 2019.06.24 2020.06.24 2019.06.24 2019.06.24 2019.06.24 2019.06.24	2015.08.29 2014.05.21 2014.05.21 2013.03.02
頭孢美唑鎊(悉暢) ^(vii)	—	—	191.5	6.8	206.8	5.4	100.9	5.7	114.2	5.3	ZL200510057324.X	2025.10.16	2015.10.17 2015.10.17 2015.10.17
疫苗 流感疫苗 ^(viii)	—	—	—	—	78.5	2.0	—	—	0.1	—	無		2014.11.09 2014.11.09 2015.08.29
小計	—	—	224.8	7.9	694.0	18.1	194.3	10.9	518.8	23.8			
總計	1,517.7	65.8	1,998.0	70.4	2,822.1	73.7	1,216.1	68.6	1,657.4	76.2			

(i) 邦之為我們二零一零年十月上市的新產品。

(ii) 優帝爾為我們二零一零年六月上市的新產品。

(iii)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完成對摩羅丹藥業的收購，摩羅丹即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上表所列示摩羅丹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至十二月期間的收入。

(iv)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完成對奧德金藥業的收購，邦亭及奧德金隨即成為我們其中兩項主要產品。上表所列示邦亭及奧德金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至十二月期間的銷售收入為二零一零年九月至十二月期間的收入。

(v)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完成對潘陽紅藥業的收購，抗結核系列隨即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上表所列示潘陽紅截至二零一零年二月至十二月期間的銷售收入為二零一零年二月至十二月期間的收入。

(vi)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完成對大連雅立格藥業的收購，抗凝藥物隨即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上表所列示雅立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至十二月期間的銷售收入為二零一零年九月至十二月期間的收入。流感疫苗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收入為人民幣89.7百萬元，僅供參考及說明之用。

(vii)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完成對邦亭藥業的收購，頭孢美唑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收入相對較低，因為其銷售旺季一般在下半年。

業 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將於各相關年度專利到期的主要產品對我們收入的概約貢獻：

專利到期年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收入貢獻	佔外部分部 收入百分比	收入貢獻	佔外部分部 收入百分比 (百萬元, 百分比除外)	收入貢獻	佔外部分部 收入百分比	收入貢獻	佔外部分部 收入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								
青蒿琥酯系列	98.4	4.3	48.0	1.7	65.6	1.7	51.3	2.4
二零一五年								
還原型谷胱甘肽 (阿拓莫蘭)	299.8	13.0	393.7	13.9	481.8	12.6	272.7	12.5
二零一六年								
前列地爾乾乳(優帝爾)	—	—	0.6	—	11.5	0.3	18.5	0.9
二零一七年								
摩羅丹	—	—	33.3	1.2	103.5	2.7	44.4	2.0
二零一八年								
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 (怡寶)	39.0	1.7	60.5	2.1	76.0	2.0	46.1	2.1
培美曲塞二鈉(怡羅澤)	6.8	0.3	15.0	0.5	17.3	0.5	11.4	0.5
氨基酸系列	436.1	18.9	524.6	18.5	640.3	16.7	306.8	14.1
抗結核系列	—	—	—	—	138.9	3.6	59.5	2.7
小計	481.9	20.9	600.1	21.1	872.5	22.8	423.8	19.4
二零二三年								
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 (邦亭)	—	—	—	—	59.7	1.6	96.6	4.4
二零二五年								
動物胰島素系列(萬蘇林)	163.1	7.1	174.9	6.2	189.0	4.9	97.1	4.5
複方蘆薈膠囊	62.4	2.7	63.5	2.2	84.9	2.2	15.8	0.7
肝素鈉(蘇可諾)	41.4	1.8	88.0	3.1	101.1	2.6	54.7	2.5
羥苯磺酸鈣(可元)	37.9	1.6	38.3	1.3	50.0	1.3	25.9	1.2
鹽酸克林黴素	75.7	3.3	82.1	2.9	84.7	2.2	43.7	2.0
頭孢美唑鈉(悉暢)	—	—	191.5	6.8	206.8	5.4	114.2	5.3
小計	380.5	16.5	638.3	22.5	716.5	18.6	351.4	16.2
二零二六年								
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 (奧德金)	—	—	—	—	106.6	2.8	204.1	9.4
二零二七年								
替米沙坦(邦坦)	17.1	0.7	18.6	0.7	25.6	0.7	16.1	0.8
總計	1,277.7	55.4	1,732.6	61.1	2,443.3	63.8	1,478.9	68.0

* 一種產品可擁有多項專利。此表格中產品的收入貢獻會於其最早的專利到期年份入賬。

新陳代謝及消化道藥物

還原型谷胱甘肽(阿拓莫蘭)

阿拓莫蘭為一種品牌仿製藥，其原料藥是還原型谷胱甘肽。還原型谷胱甘肽廣泛應用於肝病相關的治療，包括保護肝臟蛋白合成功能、荷爾蒙解毒及滅活，以及治療乙型肝炎。還原型谷胱甘肽是一種在人體細胞質內自然合成的三肽，由谷氨酸、半胱氨酸及甘氨酸殘餘物構成。其在人體的抗氧化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藉由結合人體內的氧硫基及自由基，還原型谷胱甘肽可轉化為易於代謝的酸，從而加速自由基分泌。在受損的肝細胞中，還原型谷胱甘肽水平大幅下降。因此，服用還原型谷胱甘肽有助於若干肝功能的恢復。根據IMS，中國口服與注射用還原型谷胱甘肽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為18.8%。

根據IMS，我們的阿拓莫蘭為中國最暢銷的口服與注射用還原型谷胱甘肽產品，銷售收入佔中國於二零一一年出售的口服與注射用還原型谷胱甘肽產品約37.3%。我們於一九九九年取得注射用還原型谷胱甘肽產品的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我們的阿拓莫蘭分別產生銷售收入人民幣299.8百萬元、人民幣393.7百萬元及人民幣481.8百萬元，年均複合增長率為26.8%。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阿拓莫蘭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272.7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加28.0%。二零零三年，我們的注射用還原型谷胱甘肽產品獲中國社會調查所認可為「中國公認名牌產品」。我們繼續提升該等產品，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口服還原型谷胱甘肽產品的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由於服用方便，我們的口服還原型谷胱甘肽產品自推出中國市場以來銷售迅速增長，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和二零一一年，其產生的銷售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2.9百萬元、人民幣58.1百萬元及人民幣85.2百萬元，年均複合增長率達40.9%。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口服還原型谷胱甘肽產品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53.1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加45.5%。我們預期口服還原型谷胱甘肽是還原型谷胱甘肽產品未來的主要增長動力。

格列美脲(萬蘇平)

萬蘇平為一種格列美脲類的品牌仿製藥。格列美脲是一種口服抗糖尿藥物，主治二型糖尿病(即最常見的糖尿病)。根據IMS，中國格列美脲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31.3%增長。根據IMS，按市場份額計算，萬蘇平為中國第二暢銷的格列美脲產品，佔中國於二零一一年售出的格列美脲產品約15.8%。我們於二零零一年為萬蘇平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我們的萬蘇平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分別產生銷售收入人民幣90.8百萬元、人民幣105.3百萬元及人民幣132.7百萬元，年均複合增長率為20.9%。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萬蘇平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65.3百萬元。

動物胰島素系列(萬蘇林)

動物胰島素系列藥品主治糖尿病等新陳代謝失調性疾病。動物胰島素產品的主要作用為降低血糖、促進新陳代謝及積儲葡萄糖、蛋白質及脂肪。動物胰島素產品於二零零九年被列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是目錄上唯一主治新陳代謝失調性疾病的胰島素產品。儘管動物胰島素產品相對其他胰島素產品而言屬早期產品，但由於價格相對便宜，在中國中低端市場仍具有強大的需求。根據IMS，中國動物胰島素產品市場由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7.0%增長。

根據IMS，於二零一一年，我們的動物胰島素系列在中國動物胰島素產品市場的市場份額約為84.7%。我們於一九八二年取得我們首種動物胰島素產品的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我們的動物胰島素系列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產生銷售收入人民幣163.1百萬元、人民幣174.9百萬元、人民幣189.0百萬元及人民幣97.1百萬元。我們致力於提升該產品，於二零零五年取得精蛋白鋅胰島素注射液(30R)的生產許可證，與普通動物胰島素產品相比，該產品吸收更為緩慢，因此藥效持久，從而減少注射次數。我們的精蛋白鋅胰島素注射液(30R)產品自推出中國市場以來，銷售增長迅速，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和二零一一年，其產生的銷售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5.8百萬元、人民幣47.9百萬元及人民幣59.7百萬元，年均複合增長率為29.1%。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精蛋白鋅胰島素注射液(30R)產品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29.6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27.4百萬元增加8.0%。

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怡寶)

怡寶為一種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類的生物仿製藥。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是一種活性糖蛋白，用於促進紅血球的生成。其於體內由腎臟分泌，刺激骨髓中紅系造血細胞的增殖及分化。根據IMS，中國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為20.9%。

根據IMS，按市場份額計算，怡寶為中國銷量第四的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產品，佔中國二零一一年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產品總銷售6.4%。我們於一九九八年為怡寶取得新藥物證書及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我們怡寶的銷售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39.6%增長。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怡寶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46.1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34.6百萬元增加33.2%。

複方蘆薈膠囊

複方蘆薈膠囊為一種消化道類中成藥，主治習慣性便秘、大便燥結或因便秘引起的腹脹、腹痛等。

我們於一九八五年取得複方蘆薈膠囊的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目前公司在中國獨家生產該產品。我們已於中國為生產複方蘆薈膠囊取得專利註

冊，專利權將於二零二八年三月屆滿。一九九五年，我們的複方蘆薈膠囊獲認可為國家二級中藥保護品種。我們複方蘆薈膠囊的銷售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16.6%增長。

摩羅丹

摩羅丹為一種中成藥，主治胃部問題，包括慢性萎縮性胃炎、胃神經痛、腸胃氣脹、腹中痞塊、厭食症、打嗝及胃灼熱。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完成對摩羅丹藥業的收購，摩羅丹隨即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我們的摩羅丹於二零一一年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產生銷售收入人民幣103.5百萬元及人民幣44.4百萬元。

摩羅丹藥業早於一九八五年取得摩羅丹的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摩羅丹藥業已在中國為摩羅丹的質量標準及其檢測方法取得專利註冊，專利權將於二零二七年八月屆滿。一九九四年，摩羅丹獲認可為國家中藥保護品種。我們的濃縮丸摩羅丹產品因體積小、易於服用，在中國市場廣受歡迎。我們預期濃縮丸為摩羅丹產品未來的一個重要增長動力。

心血管藥物

肝素鈉(蘇可諾)

蘇可諾為一種肝素鈉類的生物仿製藥。蘇可諾是一種抗血栓類藥物，對體內、外血栓，動、靜脈血栓的形成有抑制作用。根據IMS，中國的肝素鈉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5.5%增長。

根據IMS，於二零一一年以銷售收入計，蘇可諾在中國的肝素鈉類產品市場佔9.9%份額。我們於二零零二年為蘇可諾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由於我們加大了蘇可諾產品的推廣力度，近年來，蘇可諾產品銷售增長迅速。我們的蘇可諾產品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產生的銷售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1.4百萬元、人民幣88.0百萬元及人民幣101.1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56.3%增長。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蘇可諾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54.7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增加22.6%。

環磷腺苷葡胺(心先安)

心先安為一種環磷腺苷葡胺類的品牌仿製藥。心先安為一種強心劑，主治心臟衰竭、心肌炎、病態竇房結綜合症、冠心病及心肌病，亦用以輔助治療心律不齊。心先安經臨床證明可有效加強心肌收縮性、改善心臟泵血功能、擴張血管及減低心肌耗氧量，亦能夠改善心肌細胞的新陳代謝，從而預防心肌缺血及心肌缺氧，以及防止竇房結P細胞發揮作用。根據IMS，中國環磷腺苷葡胺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11.0%增長。

根據IMS，心先安在中國的注射用環磷腺苷葡胺產品中市場份額最大，佔中國於二零一一年售出的注射用環磷腺苷葡胺產品約38.0%。我們於二零零三年為心先安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

羥苯磺酸鈣(可元)

可元為一種羥苯磺酸鈣類的品牌仿製藥。可元是一種血管保護藥物，主要用來防治多種由微細血管循環障礙引發的疾病、糖尿病引發的視網膜病變，以及由微循環障礙引發的心臟病、腦病及腎病，包括腎小球動脈粥樣硬化及血黏度下降。根據IMS，中國羥苯磺酸鈣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18.4%增長。

根據IMS，可元的市場份額在中國的羥苯磺酸鈣產品市場中排名第一，銷售額佔中國於二零一一年羥苯磺酸鈣產品總銷售約21.0%。我們於二零零三年為可元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

替米沙坦(邦坦)

邦坦為一種替米沙坦類的品牌仿製藥。邦坦主要單獨或與其他抗高血壓藥物合用於口服治療高血壓。替米沙坦屬於一種名叫血管緊張素II拮抗體的高血壓藥物。根據IMS，中國替米沙坦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22.6%增長。

根據IMS，邦坦佔中國二零一一年替米沙坦產品總銷售的3.5%。我們於二零零五年為邦坦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

匹伐他汀(邦之)

匹伐他汀具有控制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LDL-C)的顯著療效，主要用於高膽固醇血症、家族性高膽固醇血症的治療。匹伐他汀屬於降膽固醇藥物的他汀產品，高效且安全。根據IMS，於二零一一年，中國他汀類產品估算的市場規模為人民幣3,119.5百萬元。匹伐他汀在中國市場是他汀產品中較新上市的品種。根據IMS，匹伐他汀於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度才開始在中國銷售。目前，我們是中國僅有的兩間生產並銷售匹伐他汀產品的公司之一。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為邦之取得新藥物證書及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我們在中國為匹伐他汀產品申請了一項相關的發明專利。

前列地爾乾乳(優帝爾)

前列地爾為一種前列腺素的合成衍生物，是人體內自然生成的荷爾蒙，能有效抑制血小板聚集、血栓素A2生成及動脈粥樣脂質斑塊形成，並能擴張外周和冠狀血管，因而適用於腦血管疾病、慢性胃炎、糖尿病併發症、勃起功能障礙等疾病的治療。我們已研製出一種前列地爾乾乳製劑，克服了市面上前列地爾產品注射液水溶性差、受熱易產生降

解雜質、對血管有強烈刺激性的缺點。我們的產品以脂微球為載體，製成一種凍乾粉末，可在注射時復原成乳狀。此高效、穩定的製劑減輕了副作用，且方便醫生和患者使用。根據IMS，於二零一一年，中國前列地爾乾乳市場的估算規模為人民幣2,193.5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則為人民幣875.1百萬元，期內年均複合增長率為58.3%。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為優帝爾取得新藥物證書及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我們為前列地爾產品共申請了兩項發明專利。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優帝爾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18.5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3.9百萬元增加374.4%。

腫瘤科藥物

培美曲塞二鈉(怡羅澤)

怡羅澤為一種葉酸抗代謝物，可抑制癌細胞生存及生長。怡羅澤與一種常用的腫瘤科藥物並用，主治惡性胸膜間皮瘤及非小細胞肺癌等多種癌症。培美曲塞二鈉能夠破壞一般葉酸依賴性代謝過程、抑制細胞複製從而抑制腫瘤生長。體外研究發現培美曲塞可抑制胸苷酸合成酶、二氫葉酸還原酶及甘氨酸核糖核苷酸合成酶，培美曲塞亦經臨床證明可有效抑制間皮瘤細胞系的體外生長。根據IMS，中國培美曲塞二鈉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81%增長。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為怡羅澤取得新藥物證書及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我們怡羅澤的銷售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59.5%增長。我們為中國首家將怡羅澤用於治療非小細胞肺癌的製造商。我們已於中國為一種新晶型培美曲塞二鈉及其製備方法取得專利，專利權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屆滿。

中樞神經系統藥物

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奧德金)

奧德金為一種神經保護類仿製藥。奧德金能促進細胞對葡萄糖和氧的攝取與利用，並用於改善血液循環和治療營養障礙性疾病所引起的神經功能缺損，末梢動脈、靜脈循環障礙及其引起的病徵。根據IMS，中國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42.6%增長。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完成對奧鴻藥業的收購，奧德金隨即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

根據IMS，奧德金是中國最暢銷的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產品，銷售額佔中國二零一一年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產品總銷售的58.8%。奧鴻藥業於二零零零年為奧德金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

血液系統藥物

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邦亭)

邦亭為一種注射用巴曲酶仿製藥。邦亭是從中國東北部長白山白眉蝮蛇蛇毒中提取的一種白眉蛇毒巴曲酶，廣泛應用於各種醫療狀況中以減少流血或止血，也可預防出血。根據IMS，中國巴曲酶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26.5%增長。邦亭於我們完成對奧鴻藥業的收購後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

根據IMS，邦亭是中國最暢銷的巴曲酶產品，佔中國二零一一年注射用巴曲酶類產品總銷售的28.5%。奧鴻藥業於二零零四年為邦亭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

抗感染藥物

抗結核系列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資料，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是中國的一類抗結核新藥物乙胺吡嗪利福異煙片(為鹽酸乙胺丁醇、吡嗪酰胺、利福平及異煙肼的複方製劑)的獨家生產商。在過去數年，我們亦在多項國內及國際結核病控制項目中中標並供應抗結核藥物，例如衛生部抗結核藥品和器材項目、世界銀行與英國政府支持的中國結核病控制項目。

我們生產多種抗結核產品及其複方藥物，預期複方系列產品將會是抗結核市場的主要增長動力。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完成對瀋陽紅旗製藥(中國領先的抗結核產品製造商)的收購，抗結核產品隨即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我們抗結核產品於二零一一年產生的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38.9百萬元。

我們的抗結核系列中，利福平為一種殺菌抗生素藥物，主治肺結核及非活躍性腦膜炎。根據南方所米內網，中國利福平產品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逾14.8%增長。根據南方所米內網，按市場份額計算，我們的利福平產品在中國的利福平類產品中排名第三，佔中國二零一一年利福平產品總銷售的5.1%。

乙胺吡嗪利福異煙片為一種合成抗菌抗結核藥，與其他抗結核藥並用，主治肺結核，亦可治療結核性腦膜炎及非典型分枝桿菌感染。根據IMS，中國乙胺丁醇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逾15.0%增長。根據IMS，我們的乙胺丁醇產品是中國最暢銷的乙胺丁醇產品，銷量佔中國二零一一年乙胺丁醇產品總銷售的49.6%。

青蒿琥酯系列

青蒿琥酯屬青蒿素藥物組，該藥物組主要用於治療瘧疾。根據世衛瘧疾治療指南，青蒿琥酯為目前唯一能製成水溶性藥物的有效青蒿素衍生物。青蒿琥酯主治各種瘧疾，尤其是多重抗藥性惡性瘧疾。

根據世衛網站預認證藥品目錄，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乃中國政府援助非洲抗瘧疾藥物的供應商之一，世衛、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及國際紅十字會等多個國際組織亦大量採購我們的抗瘧疾藥物。我們的青蒿琥酯產品為世衛推薦的抗瘧疾藥物，廣泛運用在全球多個國家。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資料，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為注射用青蒿琥酯的獨家生產商。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青蒿琥酯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51.3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20.9百萬元增加145.5%。

頭孢美唑鈉(悉暢)

悉暢為我們的一種頭孢美唑鈉品牌仿製藥。悉暢為一種半合成頭孢烯抗生素，用作治療多種由微生物引發的傳染病。根據IMS，中國頭孢美唑鈉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12.7%增長。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完成對合信藥業的收購，悉暢隨即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悉暢於二零一一年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產生銷售收入人民幣206.8百萬元及人民幣114.2百萬元。

根據IMS，按市場份額計算，悉暢為中國最暢銷的頭孢美唑鈉產品，佔中國二零一一年頭孢美唑鈉產品總銷售約50.7%。合信藥業於二零零五年為悉暢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

炎琥寧(沙多力卡)

沙多力卡為一種注射用炎琥寧，主治病毒性肺炎及病毒性上呼吸道感染。沙多力卡經臨床證明可擴張血管及抑制血小板聚集，並可有效穩定肝細胞膜及改善肝功能。根據IMS，中國的炎琥寧市場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按年均複合增長率15.5%增長。

根據IMS，按市場份額計算，沙多力卡在中國的炎琥寧產品中排名第二，佔中國二零一一年炎琥寧產品總銷售約22.3%。我們於二零零二年為沙多力卡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沙多力卡的銷售收入達人民幣62.9百萬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的人民幣45.3百萬元增加38.9%。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及九月，由於安徽省、江蘇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若干醫院報告沙多力卡產生不良反應，我們主動召回若干批次的沙多力卡。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或會因與我們製造的若干產品有關的潛在產品責任而蒙受損失，而我們的聲譽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及「業務 — 質量控制 — 製藥」分節。

疫苗

流感疫苗

二零一一年九月，我們完成對大連雅立峰的收購後，大連雅立峰生產的流感疫苗成為我們的主要產品之一。流感疫苗主要用於預防流行性感冒，接種該疫苗後可產生抗流感病毒的免疫力。

原料藥與中間體

我們的原料藥與中間體包括但不限於用於各種藥品、醫藥健康品及其他行業的氨基酸系列及廣譜抗菌藥的生產成分鹽酸克林黴素系列。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氨基酸生產商。我們出口數種氨基酸至歐洲、美國、日本及其他海外市場。

研發

我們相信，研發對於我們製藥業務的可持續增長極為重要，而我們一向高度重視醫藥產品的研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費用(包括提升生產能力及效率的研發費用及資本開支)平均佔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8%至10%。研發活動以創新藥、生物仿製藥及化學首仿藥為主，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 **創新藥研究。** 我們通過內部研究和與研究院、大學和其他醫藥公司等第三方的合作開發創新藥，以解決尚未得到滿足的主要醫療需求。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從事若干小分子創新藥的研究與開發；及
- **仿製藥開發。** 我們開發主要治療領域(如心血管系統、中樞神經系統和抗感染)的高難度生物仿製藥及化學首仿藥。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逾100種在研產品，包括11種創新藥、30種國外已上市但中國未上市的化學藥物(第三類註冊化學藥物)，以及61種其他仿製藥。我們的研發重點一般集中在重要的治療領域上，包括新陳代謝及消化道、心血管系統、抗腫瘤、中樞神經系統及抗感染。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研發項目包括17個新陳代謝及消化道藥品項目、21個心血管藥品項目、15個抗腫瘤藥品項目、10個中樞神經系統及消化道藥物項目、23個抗感染項目、三個疫苗項目及超過20個其他治療領域的項目。

此外，作為我們研發活動的一部分，我們藉着改良產品的生產技術進行產品升級、改善產品質量和療效，降低副作用、提高收益及減低生產成本。這方面，我們主要專注於市場需求和潛力巨大，並且在各治療領域較新的產品。醫藥公司進行產品升級亦受到中國

政府大力支持，中國政府在二零二零年第十二個五年規劃綱要中設立了「藥物大品種技術改造」項目，以支持醫藥企業的發展。

我們主要通過自有研發團隊進行研發，亦與研究院、大學和其他醫藥公司等第三方合作。我們亦與外國的醫藥公司合作進行研發。例如，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與龍沙集團（位於瑞士的生命科技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共同成立上海龍沙復星醫藥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於中國合作開發高難度仿製藥。

我們已經建立專業研發平台，並在上海、重慶及美國成立國際化研發團隊，致力研發小分子化學藥物及大分子生物藥物（如單克隆抗體）。我們的海外研發業務有助我們取得及利用全球製藥產業的新技術發展，同時我們的國內研發業務亦有助於以低成本快速開發醫藥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成功開發39種醫藥產品並已取得生產許可證。這些由我們的研發團隊於往績記錄期間開發的醫藥產品包括優帝爾、邦之、複方青蒿琥酯系列、複方培美曲塞二鈉、氟氯西林鈉（原料藥和粉針劑）。我們亦已為優帝爾、邦之、複方青蒿琥酯系列、利福平異煙片以及注射用氟氯西林鈉等產品取得新藥物證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逾100種在研產品，其中包括16種在研產品有待生產審批、五種在研產品已進入不同階段的臨床試驗、13種在研產品有待審批進入臨床試驗及多種單克隆抗體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內部開發的主要產品阿拓莫蘭片、可元、邦坦、邦之、優帝爾、怡羅澤及沙多力卡分別佔我們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產品收入的11.3%、10.4%、8.8%及11.4%。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費用（包括提升產能及效益的研發費用及資本開支）平均佔我們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8%至10%。

為擴展我們的海外業務，我們有意將美國市場具有較高銷售潛力的高難度仿製藥在美國提出簡略新藥物申請。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為用於中樞神經系統治療領域的文拉法辛片向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遞交了簡略新藥物申請，目前正在等待現場檢查。專注於在美國進行簡略新藥物申請的其他項目主要分為以下兩個類別：(i)用於心血管系統治療的非洛地平長效緩釋片、硝苯地平長效緩釋片、硝苯地平控釋片、尼索地平長效緩釋片；及(ii)用於新陳代謝及消化道治療的格列吡嗪控釋片及埃索美拉唑鎂腸溶膠囊。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全部簡略新藥物申請項目仍在研發中。

我們已建立一支強大的研發團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研發團隊共有584名研發人員，我們相信該團隊乃中國製藥公司中最大的研發團隊之一。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在重慶有252名研發人員，上海有96名，江蘇有84名，遼寧有51名，廣西有31名，廣東有36名，河北有12名，湖北有12名及美國有10名。在研發團隊中，有六名首席高級工程師、50名高級工程師、113名工程師、121名助理工程師、一名主任藥劑師、四名執業藥劑師、八名藥劑師及其他專業人士。在我們的研發人員中，有36名擁有醫療及製藥科學等領域的博士學位，304名擁有相關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合共584名研發人員中的超過150名有超過10年的醫藥健康行業相關研發經驗。584名研發人員中，有467名從事研究開發及註冊、22名為科技服務人員、68名為工程技術人員、27名為輔助人員。我們參與或承辦了多項政府資助的藥品研發項目，可見我們的研發能力廣受業界及中國政府認可。我們擁有「國家級企業技術中心」，合資格成為或獲認可為「國家重點高新技術企業」、「全國企事業專利示範單位」、「企業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和「國家級創新型企業」。

我們通過預算及內部審核管理研發費用。我們每年就各個附屬公司的研發項目、研發費用的進度及詳細預算展開三輪內部討論。我們的董事長、首席執行官以及戰略發展部、財務部、市場部、研發部、人力資源部及行政管理部主管參與有關內部討論。我們亦通過內部審核評估各附屬公司的研發表現。根據該項目的預期投資規模，我們研發項目的內部審批政策分類為「重要項目」或「正常項目」。「重要項目」是指研究投資預算為人民幣5百萬元或以上的項目。該項目經附屬公司及本集團審閱及批准研究報告以及其預算通過內部討論評估後方可進行。「正常項目」是指研究投資預算少於人民幣5百萬元的項目，經附屬公司有關部門批准及於本集團進行必要的備案後方可進行。「重要項目」須首先由我們市場部、研發部、財務部的主管、首席執行官及企業技術中心審批，之後由市場部、質量安全部及財務部共同召開的會議審批。「正常項目」由市場部、研發部、財務部的主管及首席執行官審批。

業 務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不包括資本化的研發成本)分別為人民幣71.4百萬元、人民幣119.9百萬元、人民幣189.4百萬元及人民幣101.7百萬元，佔我們同期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總額的3.1%、4.2%、4.9%及4.7%。我們的研發費用(包括提升產能及效益的研發費用及資本開支)平均佔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8%至10%。我們計劃專注於以下進一步說明的重組人類胰島素、非布司他及人用狂犬病疫苗等在研產品。

於往績記錄期間，儘管我們來自新產品的收入一直在增加，但新產品貢獻的收入依然相對較少，原因在於新產品開發耗時且不確定，而新產品成功開發後成功商業化亦耗時。例如，新產品向大眾消費者消費之前需要花費時間以獲得政府部門批准及納入國家或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此外，地方政府一般招標程序周期為至少兩年，因此，我們新的商業化產品或不能及時推出以參加投標。該等因素因而限制新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為我們創造大量收入的能力。

以下為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我們的研發團隊開發的主要在研產品及其所處開發階段：

治療領域	產品	藥效	狀況
新陳代謝藥物	重組人類胰島素	治療糖尿病	已獲新藥物證書及生產許可證，商業生產設施正在建設中
	非布司他	治療高尿酸血症及痛風	完成第三階段臨床試驗
	賴脯胰島素	治療糖尿病	待審批臨床
	W0903	治療糖尿病	臨床前階段
	W1005	治療缺鐵性貧血	研發中 ⁽ⁱ⁾
	溴甲鈉曲酮	治療阿片類藥物引起的便秘	待審批臨床
	P0905	治療胃酸回流疾病、消化性潰瘍及消滅幽門螺旋桿菌	研發中(美國簡略新藥物申請項目) ⁽ⁱ⁾
	格列吡嗪控釋片	治療單用飯食控制不能達到良好效果的輕中度非胰島素依賴糖尿病	研發中(美國簡略新藥物申請項目)

業 務

治療領域	產品	藥效	狀況
心血管系統藥物	Y0802	防治血小板聚集引起的心臟或腦循環問題	研發中 ⁽ⁱ⁾
	Y0803	治療高血壓	待審批上市
	鹽酸法舒地爾及其注射液	預防及減低與蛛網膜下腔出血手術有關的腦血管痙攣及腦缺血風險	待審批上市
	P0901	治療心絞痛、變異型心絞痛、慢性穩定型心絞痛及高血壓	研發中(美國簡略新藥物申請項目) ⁽ⁱ⁾
	P0903	治療高血壓、冠心病、心絞痛及變異型心絞痛	研發中(美國簡略新藥物申請項目) ⁽ⁱ⁾
	W1004	預防深靜脈血栓、不穩定性心絞痛的缺血性併發症及心肌梗塞	臨床前
	非洛地平長效緩釋片	治療高血壓	研發中(美國簡略新藥物申請項目)
	硝苯地平控釋片	治療高血壓	研發中(美國簡略新藥物申請項目)
腫瘤藥物	HLX-01	治療非霍奇金氏淋巴瘤、慢性淋巴細胞性白血病	待審批臨床
	HLX-02	治療乳腺癌	臨床前階段
	Z1001	治療乳腺癌及直腸癌	研發中 ⁽ⁱ⁾
	帕洛諾司瓊及其注射液	預防癌症化療引起的急性及延遲噁心嘔吐，預防術後噁心嘔吐	待審批上市
中樞神經系統藥物	伊潘立酮及其片劑	用於治療精神分裂症	待審批臨床
	文拉法辛片	治療重度抑鬱症、廣泛性焦慮症、社交焦慮症(社交恐懼症)及恐慌症	待審批上市(美國簡略新藥物申請項目)

業 務

治療領域	產品	藥效	狀況
抗感染藥物	GL001	治療瘧疾	臨床試驗—BE測試
	GL002	治療瘧疾	臨床前階段
	GL003	治療瘧疾	待審批臨床
	G0802	治療細菌引致的各種感染疾病	臨床II期
	頭孢卡品酯	治療細菌引致的各種感染疾病	臨床II期
	阿莫西林控釋片	治療細菌引致的各種感染疾病	待審批臨床
	恩替卡韋	治療成年人的慢性乙型肝炎病毒感染	待審批上市
疫苗類	人用狂犬病純化疫苗	預防狂犬病	待審批上市
	大流行流感裂解疫苗	預防大流行流感	待審批臨床
	流感病毒亞單位疫苗	預防流感	待審批臨床
其他藥物	精氨酸 (原料藥)	治療肝昏迷及其他高氨血症引發的精神病	待審批上市
	乙醯半胱氨酸 (原料藥)	治療早期的肝功能衰竭及治療呼吸道感染	待審批上市
	Y0805	治療營養缺乏病症	研發中 ⁽ⁱ⁾
	C1009	治療良性前列腺增生症	臨床前階段
	美沙拉秦腸溶緩釋片	治療潰瘍性直腸炎	臨床前階段

(i) 該類研發項目不需要臨床試驗數據。

下文為我們選出的主要在研產品說明。

重組人類胰島素

利用重組DNA技術生產的重組人類胰島素，與天然胰島素有相同的結構和功能，可調節糖代謝，通過將葡萄糖轉變為糖原儲存於肌肉和肝臟內而促進肝臟、骨骼和脂肪組織對葡萄糖的攝取和利用，同時可抑制糖原異生，從而降低體內血糖水平。根據IMS，於二零一一年，中國重組人類胰島素市場的估算規模為人民幣4,718.7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則為人民幣3,056.5百萬元，期內年均複合增長率為24.3%。目前中國重組人類胰島素市場90%以上由國際大型製藥企業佔據。

我們已為重組人類胰島素產品取得新藥物證書及生產許可證，目前正在進行生產設施建設。我們已為重組人類胰島素的製備方法登記專利申請。

非布司他

非布司他是黃嘌呤氧化酶抑制劑，能抑制次黃嘌呤轉化為黃嘌呤以及黃嘌呤轉化為尿酸，適用於具有抽風症狀的高尿酸血症的長期治療。非布司他的功能與治療痛風的標準藥物別嘌醇相仿，但有效性和針對性均強於別嘌醇。目前暫無中國醫藥公司生產或銷售該醫藥產品。根據IMS，於二零一一年，非布司他產品在全球的估算市場規模為人民幣1,499.0百萬元。目前，非布司他未在中國銷售。

我們已完成臨床試驗，目前正在總結試驗結果，並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提交製造及銷售該產品的申請。我們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取得非布司他的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我們已為非布司他註冊五項專利。

人用狂犬病疫苗

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完成對大連雅立峰的收購，人用狂犬病疫苗隨即成為我們的在研項目。人用狂犬病疫苗乃用狂犬病毒固定毒接種原代Vero細胞，培養後收集病毒液，經濃縮、精製純化並加氫氧化鋁輔藥製成，使人體產生狂犬病毒免疫力，用於預防狂犬病。我們已完成該產品的臨床研究工作，正在準備向監管部門申請製造及銷售該產品的批准。我們目前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為人用狂犬病疫苗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

恩替卡韋

恩替卡韋為一種鳥嘌呤核苷類似物，對乙肝病毒多聚酶具有抑制作用，適用於病毒複製活躍、血清轉氨酶持續升高或肝臟組織學顯示有活動性病變的慢性成人乙型肝炎的治

療，是抗肝炎病毒的主要藥物。根據IMS，於二零一一年，恩替卡韋的原料藥及片劑在中國的估算市場規模為人民幣1,080.6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則為人民幣511.9百萬元，期內年均複合增長率為45.3%。

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恩替卡韋的製造及銷售申請，目前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同年將該產品正式在中國市場推出。

HLX-01

HLX-01是一種單克隆抗體，用於治療B細胞淋巴瘤和非霍奇金氏淋巴瘤。單克隆抗體具有生物活性單一、與抗原結合的特異性強等特點，代表了腫瘤治療領域的個人化治療的發展趨勢。根據IMS，於二零一一年，估計該產品在中國的市場規模為人民幣590.6百萬元，於二零零九年則為人民幣351.0百萬元，期內年均複合增長率為29.7%。

我們正在進行HLX-01產品的臨床前研究，並為此產品開發成本低、效率高的大規模生產技術，計劃於二零一五年提交製造及銷售申請，目前預計將於二零一六年為其取得生產許可證，並於二零一六年正式推出市場。

生產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位於中國上海、重慶、遼寧、湖北、廣西、湖南、廣東、江蘇、河北和四川的18個藥品生產設施共有148條生產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營運的生產設施佔地超過200,000平方米，樓宇及單位的總建築面積則超過100,000平方米。我們所有藥品生產設施已取得中國相關生產許可證及許可證，主要包括生產許可證、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證書及其他必要的生產批文。請參閱「監管概覽—藥品製造」。我們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有關在全國銷售我們所生產藥品的必要執照及許可證，可在全國出售本集團所生產的產品。我們製藥時遵守嚴格且受密切監控的質量保證與安全監控程序。為獲取產品出口資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在我們148條生產線中，五條原料藥生產線已通過美國及歐盟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認證、一條固劑藥物生產線及一條注射劑生產線已通過世衛的供應商資格預審認證，一條固劑藥物生產線已通過加拿大藥物監管機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現場認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製藥分部有超過9,000名僱員，其中擁有高級職稱的有149名、擁有中級職稱的有516名以及擁有初級職稱的有844名。

我們生產不同劑型的藥品，包括藥片、膠囊、顆粒、粉針劑及液體針劑。

業 務

我們相信，我們的生產專業技能及效率使我們能以具成本效益方式生產優質產品並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出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減少生產若干溢利率低的片劑及膠囊。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製藥設施的設計產能、實際產量及使用率等資料：

產品劑形	單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設計 產能 ⁽ⁱ⁾	產量	使用率 ⁽ⁱⁱ⁾ (%)									
片劑及膠囊	十億片/粒	13.5	6.8	50.3	13.5	7.6	56.2	14.7	7.4	50.3	14.8	4.2	57.2
注射劑及小容量注射劑 . . .	百萬支	160.3	91.6	57.1	160.3	99.9	62.3	160.3	135.8	84.7	217.3	71.6	65.9
粉針劑	百萬支	284.4	99.6	35.0	284.4	104.4	36.7	284.4	181.2	63.7	313.4	120.5	76.9
原料藥與中間體	千噸	106.3	104.5	98.3	106.3	104.9	98.7	106.3	103.2	97.1	43.3 ⁽ⁱⁱⁱ⁾	16.9	78.1

(i) 所示期間各種產品的設計產能以環保部門批准的產能計算。

(ii) 等於所示期間的實際產量除以設計產能的百分比。

(iii) 由於新生源於二零一二年搬遷，我們原料藥與中間體的產能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減少63,000噸。該產能將於搬遷完成後增加，預計為二零一二年底。

我們已作出若干資本承諾擴充生產設施。我們正在擴充附屬公司新生源的氨基酸系列產品生產設施，預計將於二零一二年底完成。我們亦處於萬邦醫藥的重組人類胰島素產品的新設施建設中，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底完成。新生源的擴充項目所需總投資預計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而預計新設施將提高新生源氨基酸系列產品的年度產能至超過13,000噸。萬邦醫藥的新設施所需總投資預計約人民幣500百萬元，而預計新設施將增加32百萬支重組人類胰島素注射產品的年度產能。此次擴充及建設的資金來自銀行借款及我們經營產生的現金。

原材料及供應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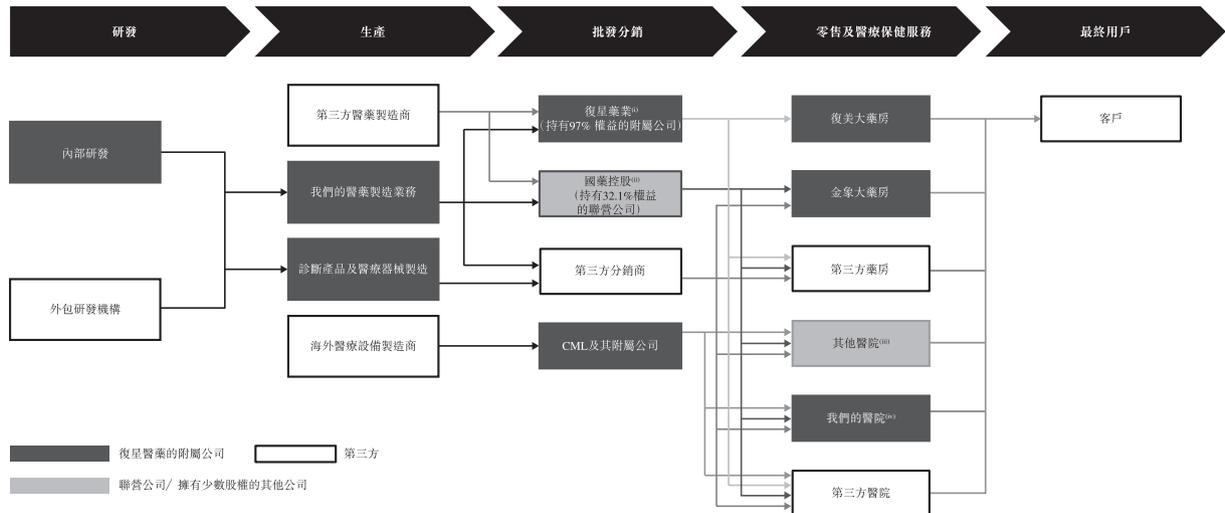
我們藥品所用的原材料主要為必要的原料藥。我們向中國不同的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包裝材料及輔料。我們向第三方採購原材料時，有關原材料的採購價根據同等質量材料的現行市價而定。我們藥品所用的原材料一般維持約30至90日的供應量，對於個別較難獲取的原材料，我們會維持更高的存貨水平，於若干少有情況下，該等水平可長達一年。我們一般於交付貨品前向供應商支付已購貨品的全部或部分款項作為預付款項。對於任何尚未支付的剩餘款項，供應商通常給予我們不超過120日的信貸期。

我們對製藥經營供應商精挑細選。我們制定並嚴格實施供應商評估制度，確保原材料符合適用的監管規定、達到我們的質量標準，以及滿足我們的製藥經營技術要求。我們要求供應商向我們提供已取得經營業務一切所需牌照及許可證的證明，包括營業執照、生產許可證、進口登記證、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或其他相關執照及其他相關文件。根據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我們通過評估產品質量及質量控制系統來選擇供應商。我們亦從主要供應商訂購原材料樣本、使用此等樣本進行試產及測試試產產品的穩定性。我們須不時向省級藥品監管部門提報合資格的原料藥供應商名單。我們對主要供應商分級，並定期評估。於每個財務年度末，我們評估各供應商，並對所選擇的供應商進行全面評價。

我們一般向多個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用品，以增強議價能力並避免過份依賴單一供應商。根據中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醫藥產品的主要原料供應商須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省級分局登記。我們大部分醫藥產品(包括所有主要產品)的每種主要原料一般有超過兩間註冊供應商，而每種輔料及包裝物料亦有超過兩間供應商。在非常有限的情況下，我們向單一供應商採購原料。例如，桂林南藥只向山之內製藥公司採購交沙霉素片的原料。我們通常會與該等獨家供應商簽訂長期供應協議，確保該等原料有穩定的供應。自該項產品投產以來，桂林南藥一直未曾遇到交沙霉素片原料供應短缺的問題。我們根據供應商的先進生產設施、質量穩定程度及環保技術的應用挑選合資格供應商。我們一般不會就製藥業務與主要供應商訂立長期合約。然而，我們業務經營的大部分原材料供應充足。我們相信，市面上已有我們絕大多數產品的替代原料供應商，因此流失任何單一供應商不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根據我們的退貨政策，若原材料受到污染或損壞、未達我們規定的質量標準，或有效期已屆滿，我們可以將原材料退回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最後可行日期，我們醫藥製造業務的原材料及其他用品供應並無重大中斷，亦無因質量問題而經歷任何重大退貨事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此分部每年有超過1,500間供應商。此分部大多數的主要供應商均為化學、製藥原料及配料的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惟國藥控股除外)。我們相信，我們與供應商關係良好，可確保獲得醫藥製造業務所需原材料及用品的可靠供應；同時，我們各種原材料一般有替代來源，因此預期不難採購。

銷售及營銷

我們出售絕大部分處方藥予中國的藥品分銷商，該等分銷商再向醫院、診所、零售藥房及二級分銷商分銷該等醫藥產品。我們的非處方藥主要針對中國的零售藥房，並通過該等零售藥房向最終客戶銷售我們的藥品。下圖解釋我們業務分部於醫藥健康產業價值鏈的產品及收益流程：



- (i) 我們絕大部分藥品通過第三方分銷商分銷。藥品製造附屬公司對復星藥業的銷售(計入分部間銷售及於合併時抵銷)有限。復星藥業從第三方採購大部分產品。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業務分部—藥品分銷及零售」。
- (ii) 我們生產的藥品通過國藥控股的分銷網絡出售，分別佔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製藥分部外部收入2.9%、5.8%、7.8%及9.2%。我們預期隨着進一步加強與國藥控股的業務合作，該百分比將持續增長。
- (iii) 其他醫院包括美中互利經營的和睦家醫院；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美中互利18.52%股權。
- (iv) 我們的醫院包括我們持有大多數股權的醫院，如濟民腫瘤醫院及廣濟醫院。

除於中國銷售外，我們亦將部分成品、原料藥與中間體(如克林黴素原料藥及青蒿琥酯系列)出口到海外市場，包括美國、歐洲及若干非洲國家。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成品及原料藥與中間體的出口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56.9百萬元及人民幣384.0百萬元。

我們銷售產品的所有主要市場均設有銷售代表，在各主要銷售產品市場建立起龐大的銷售及市場營銷網絡，加強對最終客戶的覆蓋。我們過往主要使用第三方銷售及市場營銷公司和機構向不同地區更多的客戶推廣及銷售我們的產品。在挑選第三方銷售團隊方面，我們使用包括經營規模、聲譽、網絡覆蓋、銷售人員質素及財務狀況的一套準則。

為保障聲譽及服務質量，我們亦有針對該等第三方銷售團隊安排特定的人員或部門管理並提供支持與服務，包括設定銷售目標、人員培訓、檢查、監督及表現分析。我們主要根據治療領域及產品線劃分銷售團隊。

隨著製藥業務的進一步發展，我們意識到本身的銷售團隊更能有效地將醫藥產品向醫院及藥房等最終客戶進行學術推廣。因此，我們決定主要通過擴展本身的銷售團隊加強銷售。我們現時根據產品、地域範圍及市場需求，決定使用本身的營銷團隊或第三方銷售團隊。我們有全面政策管理銷售人員(包括但不限於對銷售人員行為的指引)，以及銷售管理、產品分銷、收款及應收賬的管理政策。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負責推行整體營銷策略、推廣品牌活動及進行市場研究。我們的銷售代表主要負責向目標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推廣我們的產品。我們的銷售代表亦通過定期探訪及營銷活動，為醫生提供有關我們產品的最新資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部有逾1,500名銷售及營銷代表，負責銷售產品及提供售後服務。我們計劃繼續擴充銷售團隊以支持收益增長。為了擴大銷售團隊，我們計劃加強招聘合資格的銷售人才、整合已收購公司的銷售團隊及獲取第三方銷售團隊。同時，我們亦利用第三方銷售團隊推廣我們的產品。

此外，我們通過提升產品知識及銷售技巧，繼續加強營銷能力。儘管我們的生產附屬公司一般僅推銷及銷售自身的產品，但我們現正整合主要產品的營銷及銷售業務。我們計劃加強營銷，擴大營銷團隊，按治療領域及主要產品或產品線制定全國統籌的營銷計劃，驅動產品的銷售增長。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擁有超過2,000間分銷商，而我們並不依賴任何單一分銷商分銷我們的醫藥產品。我們甄選分銷商前會先檢討及確保分銷商有遵從相關的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及醫藥產品標準，並且對營運實施嚴格監控，包括有關員工資歷、廠房、倉庫、檢驗設備及設施、管理及質量控制的標準。對於易受環境及溫度轉變影響的醫藥產品，我們會根據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評估分銷商於分銷該等產品時能否滿足所需條件，例如該等產品的若干特定溫度、濕度、處理、儲存及運輸要求。我們亦按若干其他準則挑選分銷商，包括信貸記錄、財政狀況、客戶組合、分銷網絡及市場排名。於往績記錄期間，主要由於中國藥品分銷行業經歷了市場整合，我們若干分銷商被其他分銷商併購，導致我們與若干分銷商的合作終止。此外，由於某些分銷商的業績較差或不理想，我們已終止與彼等的關係。倘我們決定終止與一間分銷商合作，為確保此分銷商的剩餘庫存得到妥善的銷售，我們一般會將此分銷商的剩餘庫存分派至同一地區與我們擁有良好關係並擁有此存貨的額外銷售能力的其他分銷商，避免引起任何潛在的聲譽風

業 務

險。我們亦要求已終止的分銷商盡快與我們結清任何未償還結餘。我們持續增加分銷商及擴充銷售網絡。由於我們的分銷商數目眾多，終止及替換若干分銷商的影響十分有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分銷商數目的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於期初	2,462	2,030	2,007
新增的分銷商	678	561	855	187
終止現有的分銷商	1,110	584	539	425
分銷商淨增加(減少)	(432)	(23)	316	(238)
於期末	2,030	2,007	2,323	2,085

此外，我們受惠於國藥控股的龐大藥品分銷網絡、知名品牌和全方位物流服務。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按照銷售額計算，我們醫藥產品分別有人民幣67.8百萬元、人民幣165.9百萬元及人民幣297.4百萬元通過國藥控股分銷網絡進行分銷，佔我們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2.9%、5.8%及7.8%，期內年均複合增長率達109.4%。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9.2%來自通過國藥控股分銷網絡銷售我們的產品。隨著我們與國藥控股加強合作，預計該比例將持續增加。

我們一般與分銷商訂立分銷協議。一般分銷協議或會訂明我們產品的銷量目標及價格，儘管協議並無包含對未達銷量目標施加任何罰款或處罰的條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因分銷商無法達到分銷協議規定的銷量目標，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大幅降低或停止給予任何分銷商價格折扣或其他優惠待遇，或終止任何分銷協議。我們可能降低或取消對未達銷量目標分銷商的價格折扣及其他優惠待遇，倘彼等始終不能達標，則終止該等分銷商。該等分銷協議大多不會禁止分銷商分銷競爭產品。如分銷商違反相關分銷協議，須就此負起賠償責任，亦有義務向我們彌償違反協議所導致的損失。

根據我們的標準分銷協議，倘分銷商被發現於指定地區以外進行銷售活動，我們有權終止有關分銷商的分銷權。於往績記錄期間，就我們所知，概無分銷商嚴重違反分銷協議。倘協議方同意，該等分銷協議可予續期。我們亦與部分分銷商訂立銷售協議，當中列明我們的產品售價、數量及交付物流詳情，但不設銷售目標。

業 務

我們一般於交付貨品前向分銷商收取已售貨品的全部或部分款項作為預付款項。對於任何尚未支付的剩餘款項，我們通常會給予分銷商最多30至60日的信貸期。我們一般只接受瑕疵品的退貨。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遭遇任何重大退貨。我們的銷售代表亦會定期與醫院聯繫，以評估分銷商的表現。我們的分銷商一般擁有穩健的信貸記錄及穩定的現金流，分銷商向我們付款亦不曾出現任何重大延遲。就董事所知悉，除國藥控股及復星藥業外，我們全部分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藥品分銷公司。

下表載列我們製藥分部收入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收入				
— 來自復星藥業	2,034	255	549	188
— 來自其他附屬公司	4,608	565	63	726
內部收入總額	6,642	820	612	914
外部收入				
— 來自原料藥的銷售	812,009	917,856	1,102,654	502,871
— 來自國藥控股的銷售	67,817	165,905	297,392	199,140
— 來自向第三方分銷商及 第三方零售藥房的銷售	1,427,265	1,754,169	2,430,778	1,473,865
外部收入總額	2,307,091	2,837,930	3,830,824	2,175,876
分部收入總額	2,313,733	2,838,750	3,831,436	2,176,790

產品定價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在我們生產的625種醫藥產品中，有477種(或76.3%)被列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包括我們全部19種主要處方藥，我們有額外122種醫藥產品被列入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該等藥品受中國政府或相關省政府的零售價管制所限(不論是固定零售價或是最高零售價)。我們其餘產品一般不受零售價管制所限。對於價格不受管制的產品，我們參考若干因素訂定零售價，包括市場趨勢、供求水平變動、產品成本，以及市場上競爭產品的價格。

我們的產品以批發價售予分銷商，分銷商再將該等產品售予中國的醫院及醫療機構。中國政府機關並無限制醫藥製造商(如我們本身)向分銷商出售產品的批發價。然而，如果藥品零售價受重大管制及經大幅調整，我們向分銷商出售有關藥品的批發價亦可能受到相應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國家發改委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價，我們有11種產品受影響，包括三種主要產品心先安、邦坦及悉暢。該三種主要產品合共的銷售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6%、6.5%、5.0%及5.2%。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國家發改委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價，我們有五種產品受影響，包括一種主要產品萬蘇平，合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4%、2.3%、2.1%及1.9%。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國家發改委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價，影響我們的一種主要產品阿拓莫蘭，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8%、8.7%、7.5%及7.9%。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國家發改委再次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價，我們有十種產品受影響，包括三種主要產品邦亭、蘇可諾及怡寶。該三種主要產品合共的銷售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1%、3.3%、3.7%及5.7%。

通常，我們按低於隱含的最高醫院採購價的價格向分銷商出售我們製造的藥品，而最高醫院採購價低於價格管制下的最高零售價。因此，我們對分銷商的藥品售價及最高醫院採購價從未超過價格管制所允許的最高零售價。於往績記錄期間，受上述國家發改委價格調整影響的多數產品經修訂的最高零售價及隱含的最高醫院採購價，仍然高於我們在當時的法定招標程序中的實際成功中標價格。因此，對於我們受價格管制變動影響的產品的收益及毛利率，此等調整的影響有限。於最後可行日期，除二零一一年三月、二零一一年八月、二零一二年三月及二零一二年九月的調整外，國家發改委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並無調低我們主要產品的最高零售價。其他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55至56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各個業務分部(包括我們生產及分銷的絕大部分藥品)須受到中國政府的價格管制或其他價格限制」及第129至132頁「監管概覽－價格管制」。

我們嘗試通過技術創新及增加產品，提高規模效益、調整產品組合及研發保險藥品目錄外的高端新產品來減低該影響。由於中國政府鼓勵醫藥研發，政府就創新藥及首仿藥定價傾向高於常規仿製藥，令該等新產品的利潤較高。擴大生產令我們可以達到更高規模效益，並降低我們藥品的平均成本。我們亦調整產品組合，以專注於生產利潤較高的藥

品，並淘汰受價格管制影響而利潤較低的產品。銷售予我們自身分銷網絡的產品的批發價與銷售予第三方分銷商的產品的批發價並無不同。

公立醫院及醫療機構絕大部分的藥品採購須按法定招標過程進行，該等產品的製造商則於過程中投標。投標程序由國家或省政府籌辦，一般每年舉辦兩次。相關政府機關已建立專家數據庫，從中隨機挑選醫藥專家及臨床醫療專家，組成正式的評標委員會，再由該委員會負責評標，並根據若干準則選擇製造商，包括投標價、質量、臨床效用，以及製造商的聲譽和服務質素。我們聯同或透過分銷商定期參與相關法定招標過程。我們擁有內部程序識別、評估並選擇投標的藥品。就我們曾參與的法定招標程序而言，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總成功率高於70%。我們於法定招標過程中與分銷商互相合作，利用我們的行業專業知識、市場信息及產品質量，力求提高整體投標地位及增加中標數目。得標價即為醫院採購價，亦即分銷商向醫院銷售產品的價格，並為決定我們向分銷商出售產品的售價的部分考慮因素。招標程序結束後，我們的分銷商會收到醫院訂單，當中列明藥品的品牌、數量及種類，分銷商再按訂單分銷我們的產品。

藥品分銷及零售

藥品分銷

國藥控股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上海復星產業投資與中國醫藥集團共同成立國藥控股，分別持有其49%及51%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上海復星產業投資將其於國藥控股的49%股權轉讓予本集團。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為國藥控股的第二大實益股東，在其董事會中擁有四名代表。根據國藥控股刊發的資料，其於二零一一年在中國經營最大的藥品分銷網絡。

根據國藥控股刊發的資料，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國藥控股主要通過中國的地區多元分銷網絡(包括50個遍佈中國30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分銷中心(二級分銷公司))分銷全部處方及非處方藥(包括中西品牌藥及仿製藥)，以及醫藥健康產品及醫療補給品。國藥控股的直接客戶達中國醫院總數的74.0%，其中對中國最高級別的三級醫院覆蓋率達93.8%。根據國藥控股刊發的資料，國藥控股亦通過分銷網絡向其他分銷商、零售藥房及其他顧客(包括零售連鎖藥店、獨立藥店、小區診所及其他醫藥健康機構)分銷處方藥、非處方藥及醫藥健康產品。

我們受惠於國藥控股的龐大藥品分銷網絡、知名品牌和全方位物流服務。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按照銷售額計算，我們醫藥產品分別有人民幣67.8百萬元、人民幣165.9百萬元及人民幣297.4百萬元通過國藥控股分銷網絡進行分銷，佔我們

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2.9%、5.8%及7.8%，期內年均複合增長率達109.4%。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9.2%來自通過國藥控股分銷網絡銷售我們的產品。隨著我們加強與國藥控股合作，預計該百分比將持續增加。同時，作為國藥控股的第二大實益股東，我們亦分享了國藥控股快速增長所帶來的溢利。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應佔國藥產投(國藥控股的控股股東)溢利產生的淨溢利分別為人民幣352.7百萬元、人民幣390.3百萬元、人民幣509.2百萬元及人民幣305.9百萬元。

我們的藥品分銷業務

我們通過復星藥業經營的分銷網絡分銷藥品及醫藥健康產品。復星藥業為我們復美大藥房的唯一供應商，亦為主要在上海其他零售藥房、醫療機構及藥品分銷商的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通過浙江復星分銷藥品及醫藥健康產品。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浙江復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35.6百萬元、人民幣263.3百萬元及人民幣118.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外部收入的6.1%、5.8%及1.8%。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出售於浙江復星的股權予國藥控股，作為我們整合分銷經營戰略的一部分。出售浙江復星所得的現金對價為人民幣36.7百萬元，乃按照獨立第三方機構的估值計算所得。

零售藥房

我們主要通過經營復美大藥房及金象大藥房從事零售藥房業務，並已成功於上海及北京的零售藥房市場建立領先地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北京市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資料，按店舖數目計算，我們的金象大藥房為北京最大型的單一品牌零售藥房。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資料，按店舖數目計算，我們的復美大藥房為上海藥店最大型的單一品牌零售藥房。我們於二零零一年成立復美大藥房旨在進軍醫藥零售業務。過去數年，復美大藥房已成為上海零售藥房的領先品牌，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擴大其網絡至470間藥房。金象大藥房原來乃國有零售連鎖藥房，主要在北京擁有業務及營運，並已成為領先的地方零售藥房品牌。我們參與金象二零零一年的重組，而金象大藥房在重組之後成為我們的聯營公司。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收購及整合金象大藥房。自此以後，金象大藥房繼續以北京市場的零售製藥業務為重點，並保留其品牌名稱金象。至於復美大藥房及金象大藥房各有獨立的地域重點、分銷與物流系統及管理結構，該兩個品牌互相之間並不構成直接競爭或蠶食彼此的市場份額。

業 務

零售網絡

我們於北京、上海、天津、四川、河北、山西、山東及內蒙古經營零售網絡。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零售藥房網絡包括670間零售藥房，其中146間為直營零售藥房，524間為加盟藥房。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直營零售藥房及加盟藥房的數目：

省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直營 零售藥房	加盟藥房	總計									
上海.....	65	302	367	70	323	393	71	380	451	75	395	470
北京.....	64	108	172	60	101	161	56	103	159	55	108	163
其他地區.....	25	8	33	16	7	23	18	23	41	16	21	37
總計.....	154	418	572	146	431	577	145	506	651	146	524	670

(i) 藥店數目包括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已獲取大部分股權的金象大藥房旗下零售藥房。

我們認為，零售業務的持續發展及成功取決於我們是否能夠繼續增設新的藥房。我們的零售藥房擴展計劃致力於在原有市場增加店舖，同時積極拓展新市場，以金象大藥房為依託，擴展我們在華北市場的零售藥房覆蓋；以復美大藥房為依託擴展長江三角洲市場的零售藥房覆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零售藥房數目增加，主要由於加盟藥房增加所致。於往績記錄期間，直營零售藥房的數目略有下降，主要由於我們關閉北京以外的多間直營零售藥房，令金象品牌零售藥房的數目減少。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整合金象大藥房。我們的擴展戰略重點在於我們整個零售藥房網絡的整體增長及增長較佳的藥房。我們特別專注於增加加盟藥房的數目。我們會評估店舖表現，並對加盟藥房的服務質量及其對加盟協議條款的遵守情況進行有效的管理。我們認為，在合適區域市場增加新藥房及不斷優化調整佈局，是我們在目前環境中有效競爭，以及在我們零售藥房運營的醫藥零售市場中保持領先地位的必要策略。

直營零售藥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146間直營零售藥房，絕大部分位於上海及北京，其中復美大藥房主要集中於上海，而金象大藥房則主要集中在北京及附近區域。我們精心挑選店舖位置，力爭增大客流量，使店面顯眼、位置便捷。我們的零售藥房絕大部分位於建設完善的居民小區或黃金零售地段。

業 務

加盟藥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524間加盟藥房，其中絕大部分位於上海及北京。我們向加盟藥房授予零售品牌經營權，讓其以我們的零售品牌之名經營，加盟藥房須就此支付一次性的加盟費及隨後的年度管理費。此外，我們的加盟藥房使用我們的中央信息科技系統監察存貨情況及管理藥店營運，我們收取的年度管理費中亦包括上述系統的維護費用。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加盟藥房的變動：

	截至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於年初／期初	394	418	431	506
新增的加盟商	35	37	91	25
終止的現有加盟商	(11)	(24)	(16)	(7)
加盟商的淨增加	24	13	75	18
於年末／期末	418	431	506	524

我們通過檢查銷售水平、服務質量及遵守特許經營協議條款情況等方面，定期檢討及評估加盟藥房的表現。倘若此檢討結果不能令人滿意，我們可選擇終止與該等加盟藥房合作。

根據我們的特許經營協議條款，我們要求加盟商履行一系列責任，包括：(i)以我們的零售藥房品牌之名經營；(ii)向我們採購產品；(iii)持有營運及店舖設施所需的一切許可證及牌照；(iv)聘用合資格的專業人員及僱員；及(v)保持我們統一的店面設計。

根據特許經營協議，我們為加盟商提供各種服務以確保我們的產品銷售，當中服務包括管理人員和僱員培訓計劃、廣告及市場營銷活動。我們亦定期視察加盟藥房，以維持我們的質量標準及品牌聲譽。目前，復美大藥房的加盟藥房全部產品均向我們採購。我們向該等加盟藥房供應產品及監控其質量。金象大藥房的加盟藥房除向我們採購產品外，在往績記錄期間亦向其他供應商採購產品。我們並無於加盟協議中限定加盟藥房向我們進貨的最低採購額。我們的特許經營協議一般於協議日期起計三至五年屆滿，惟經協議雙方同意，加盟安排可續訂或延期。我們向加入我們復美大藥房或金象大藥房旗下零售網絡的各個加盟商收取一次性加盟費用。此一次性加盟費根據市場需求、我們零售藥店品牌的聲譽和市場地位及上海或北京零售醫藥網絡的現行市場加盟費用等因素來釐定。

業 務

根據相關規定，我們一般在一個零售區僅成立一間零售藥房。由於零售藥房主要服務周邊居民，本公司各直營藥房與加盟藥房之間相距甚遠，從而使該等藥房之間僅存在有限的互相競爭及市場蠶食。此外，我們對醫藥零售網絡擁有嚴格的內部價格控制政策，因此我們零售網絡（無論直營藥房或加盟藥房）的醫藥產品均統一定價。

於往績記錄期間，復美大藥房的店舖數目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新開直營藥房及加盟藥房，而金象大藥房的店舖數目減少，主要由於某些現有門店關閉。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收購金象大藥房後，我們整合其業務，並關閉並未達到我們的表現標準或戰略需要的若干店舖。我們關閉兩個品牌的某些直營藥房並終止某些加盟藥房，此乃由於彼等未能滿足包括創收能力、服務質量、盈利水平等經營表現標準，以及未能遵守我們的內部指引或特許經營協議。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零售藥房數目的變動：

金象大藥房

	截至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於年初／期初	213	205	184	200
新增的零售藥房	5	2	27	6
終止現有的零售藥房	(13)	(23)	(11)	(6)
零售藥房的淨增加／(減少)	(8)	(21)	16	0
於年末／期末	205	184	200	200

復美大藥房

	截至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於年初／期初	333	367	393	451
新增的零售藥房	36	43	75	24
終止現有的零售藥房	(2)	(17)	(17)	(5)
零售藥房的淨增加	34	26	58	19
於年末／期末	367	393	451	470

店舖經營

我們已發展出統一而鮮明的店舖色彩配搭及設計規格，以推廣零售藥房的企業形象。我們各間零售藥房均僱有具有資格認證的駐店藥劑師，主要負責為顧客提供諮詢服務及協助配製處方藥。此外，我們定期為店舖員工及藥劑師進行有關醫療信息、營養信息、銷售及顧客交流技巧的培訓計劃，亦定期為地區經理、高級經理及管理人員提供管理培訓。

我們經營兩個網絡醫藥零售平台，即金象大藥房的金象在線(www.jxdyf.com)，於二零一一年被中國商務部授予「電子商務示範企業」，及復美大藥房的導藥網(www.daoyao.com)。我們的網絡平台向我們的製藥分部及第三方的分銷商採購醫藥產品，並主要向北京地區和上海地區的客戶出售超過9,000種產品。通過該等網絡平台，我們主要出售非處方藥及醫藥健康產品。我們聘請第三方向最終客戶提供物流服務交付醫藥產品。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取得所有必要的互聯網銷售醫藥產品的執照和許可證，包括互聯網藥品交易服務資格證書及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資格證書。

產品及服務

我們為顧客提供便利的專業配藥服務及多種醫藥健康產品。我們的零售產品可大致分為以下類別：

- 處方藥。 我們僅按醫生及其他持執照的醫療服務工作者開具的藥方配製處方藥。我們具有資格認證的駐店藥劑師核實所有藥方是否有效、準確及完整。
- 非處方藥。 主要包括治療常見疾病的西藥及中藥。
- 醫藥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 主要包括多種醫藥健康補充劑、維生素、礦物質及飲食產品、皮膚護理、生髮及美容產品與化妝品及季節性醫藥。

店舖經營的發展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向消費者提供種類繁多的優質藥品。因此，我們零售藥房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是否能夠與供應商保持友好及穩定的關係。我們直接或間接通過我們的分銷業務(包括國藥控股)向多家第三方製造商及分銷商購買零售貨品，同時，我們亦向我們自身的製藥分部購買產品。

我們相信，我們絕大部分存貨均有充足備選替代供應商或產品，故流失任何供應商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雖然我們一般不與主要供應商訂立長期書面合約，但於往

績記錄期間，在維持可靠的醫藥來源供應方面並無遭遇重大困難，亦無因質量問題而經歷任何重大退貨事件，故我們普遍預計我們的零售藥房所售醫藥產品及其他產品供應充足。

營銷及推廣

我們店舖經營的市場營銷活動主要由總部負責，使我們可集中市場營銷努力，同時我們亦某程度上賦予各零售店舖自行開展營銷活動的自主權。我們於選定報章及公共交通運輸系統的廣告牌及座位定期刊登廣告，以提升我們的品牌。此外，對於醫藥健康及個人護理產品，我們亦與產品供應商及製造商聯合參加市場營銷及促銷活動，主要包括以我們的標誌設計的訂製產品包裝、店內產品促銷及展示以及周期性推出特別折扣。

與國藥控股的關係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實益持有國藥控股的32.1%股權，並在國藥控股董事會中擁有四名代表，彼等均為非執行董事。該等非執行董事為(i)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陳啟宇先生，(ii)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汪群斌先生，(iii)我們的監事會主席柳海良先生，及(iv)我們的高級副總經理范邦翰先生。

就分銷而言，我們的附屬公司復星藥業是我們復美大藥房（於上海地區營運）的獨家藥品分銷商。儘管復星藥業不在上海以外地區分銷任何產品，其亦向上海的其他第三方藥房分銷產品，故此與國藥控股在上海的分銷業務構成競爭。我們與國藥控股在上海的藥品分銷業務方面的競爭有限，因為與國藥控股相比，復星藥業分銷業務的規模很小。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復星藥業向第三方所作外部銷售的收益為人民幣324.5百萬元，僅佔二零一二年同期國藥控股藥品分銷業務收益人民幣62,889.4百萬元的0.5%。

就零售而言，國藥控股本身亦在上海和北京經營零售藥房，該等藥房與我們的復美大藥房及金象大藥房構成競爭。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北京市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供的資料，以藥房數目計，我們的金象大藥房為北京最大的單一品牌零售藥房。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上海市藥品監督管理局的數據顯示，以藥房數目計，我們的復美大藥房為在上海最大的單一品牌零售藥房。就零售而言，我們與國藥控股的競爭程度有限，因為中國當地政府亦有規定零售藥房之間保持最小間距的法規及指引。由於零售藥房的大部分收入來自當地居民，該等法律及法規已限制及減少我們的零售藥房網絡與國藥控股零售藥房網絡之間的競爭。

作為我們策略的一部分，我們已採納運用國藥控股覆蓋全國的強大分銷網絡，及利用第三方分銷商在若干治療領域或地域的優勢，在全國各地有效的分銷藥品的做法。我們亦計劃確保復星藥業，目前作為復美大藥房零售連鎖店（復星藥業的最大客戶）的唯一供

應商，將繼續專注於及增強在上海的醫藥產品分銷業務。因此，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與國藥控股業務之間的競爭微不足道。

醫療服務

隨著中國經濟發展，優質醫藥健康服務的需求日益增長，高端、專科及綜合醫療服務市場出現大量的發展機會。為把握該等發展機會，自二零零九年起，我們一直積極尋求投資於或經營醫療服務機構。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持有美中互利18.52%股權，我們目前通過美中互利旗下的和睦家醫院參與高端醫療服務行業。根據美中互利的年度及中期報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收益分別為171.4百萬美元、171.2百萬美元、136.7百萬美元及114.4百萬美元，其收入淨額分別為5.0百萬美元、8.2百萬美元、5.8百萬美元及3.2百萬美元。根據我們與美中互利的協議，在若干條件規限下，我們獲准提名兩名代表參加美中互利的董事會選舉，倘我們的提名人士符合必要的標準且經美中互利的董事會提名及管治委員會批准，則將增至九名代表。該等標準包括擁有足夠的私人企業從業經驗、普遍接受美中互利的使命及戰略、符合納斯達克規則的「獨立」及美國證券法的規定、美中互利的道德及合規計劃的其他政策的資格。該醫院網絡在北京、上海、天津及廣州等地向在華的外籍人士、越來越多的中國中產及富裕人士為主的人群提供高端醫療服務。

另外，我們通過位於安徽省合肥市的濟民腫瘤醫院提供腫瘤專科醫療服務。我們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開始經營位於湖南省岳陽市的綜合醫院廣濟醫院。我們的醫療服務團隊具有醫療服務投資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通過醫療服務行業市場細分化來搶佔醫療服務產業中的競爭範圍，打造整體醫療服務產業中的獨特優勢。我們將集中目前在醫療技術、管理、人才、資金等方面的資源，在此板塊加速發展新醫療技術研發、標準化管理，擴大業務，實現規模化發展。我們相信憑藉我們對高端及專科領域的戰略投資，以及繼續對醫療服務的資源優化配置，不僅能讓我們抓住中國快速發展的醫療服務市場帶來的龐大商機，亦將進一步擴大我們在中國醫藥健康產業鏈的份額，令醫藥產品的品牌效應與分銷業務產生協同效益，從而增強我們在醫藥健康產業的地位。

和睦家醫院

和睦家醫院是美中互利旗下優質的醫療服務醫院品牌，服務對象為在華的外籍人士、中國富裕及中產人群。和睦家醫院強調醫藥健康(無患病情況下的例行檢查)及以病人為本(涉及病人的醫療決定)的重要性，提供全面優質的醫療服務，包括通過私立基礎醫

藥健康護理醫院及聯屬流動診室網絡，提供全天候急診室、加護病房及新生兒加護病房，放射科及血庫服務。和睦家醫院及診所聘有多名國內外知名醫生。

和睦家醫院目前在北京、上海、天津及廣州提供高端醫療服務。北京和睦家醫院於一九九七年開始營運。二零一一年，和睦家啟望腫瘤中心開始營業，為中國首家按美國領先能源與環境設計(「LEED」)規格建立的醫療機構，使腫瘤治療能在獨特舒適的環境中通過多學科綜合小組治療法進行。在上海，除經營上海和睦家醫院外，和睦家醫院亦受託管理華山醫院東院的國際部。天津和睦家醫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開始營運。和睦家醫院二零零八年在廣州開設第一間診所，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完成主要醫院設施的建築工程並投入營運。和睦家醫院亦預期擴建位於上海浦東的管理診所，於上海浦西開設一間新的聯屬診所及於其現有設施提供更多服務。

和睦家醫院的長期拓展計劃包括在成都等較富裕或人口密集的城市及其市場，包括北京、上海、廣州及天津增設聯屬醫院。其計劃亦包括持續拓展現有醫院的服務，開設額外聯屬衛星診所及醫院。

濟民腫瘤醫院

我們一直通過戰略投資及經營醫療服務機構積極尋求機會。作為我們進入中國專科醫療服務市場的第一步，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設立了由我們持有70%股權的濟民醫院管理。濟民醫院管理已派駐技術專家團隊，提供管理和營銷支援。作為提供上述服務的回報，濟民醫院管理有權收取管理費，而金額由濟民腫瘤醫院董事會釐定。該等安排符合行業慣例。我們已委任四名董事進入濟民醫院管理。我們亦收購了濟民腫瘤醫院70%的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濟民腫瘤醫院錄得收益人民幣48.8百萬元及淨溢利人民幣8.9百萬元，設施使用率為96.7%⁽¹⁵⁾。我們有權就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所提供的服務向濟民腫瘤醫院收取管理費人民幣3.9百萬元。

附註：

(15) 使用率按下列公式計算：每年的病人人數／(每月30天／病人住在我們醫院的平均天數) x 床位數 x 12個月)=5,800/((30/12) x 200 x 12)=96.7%。每年的病人人數及病人住在我們醫院的平均天數乃我們根據經營統計數據作出的假設。

濟民腫瘤醫院位於安徽省省會合肥，於二零零三年創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擁有床位200張，並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前擴展至700張。預期完成此次擴展所需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95.0百萬元。我們收購之前，此次濟民腫瘤醫院的擴展由其本身為項目支付人民幣66.7百萬元資金。自收購後，我們為擴展提供資金，並計劃運用我們本身的營運資金完成此次擴展。濟民腫瘤醫院致力於包括肺癌、腸癌、乳腺癌等各類癌症的診斷與治療，擁有精確放射治療、腫瘤介入治療等先進技術，並與加拿大麥吉爾大學及蒙特利爾大學等著名腫瘤研究機構有多項科研合作課題。

以下為濟民腫瘤醫院與該等著名研究機構的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說明：

- 麥吉爾大學。醫院已委任一名著名的大學教授為醫院癌症研究的主任。將為麥吉爾大學介入癌症患者、病理樣本及其研究設施提供通道，而同時麥吉爾大學將幫助醫院建立癌症研究中心，為與癌症研究相關的遺傳學、生物化學、細胞及分子生物學提供技術支持。雙方亦將進行醫療及科研方面的學術交流。合作產生的所有數據、試劑、文件及知識產權由雙方共同書面記錄及擁有。
- 蒙特利爾大學。醫院已與蒙特利爾大學醫學中心的研究中心就癌症治療、組織庫、藥物靶標的發現及藥物發現、臨床試驗及免疫治療等領域的一般合作訂立協議。

目前，濟民腫瘤醫院為我們醫療服務分部的唯一非營利性醫院。為受益於濟民腫瘤醫院的營運，濟民腫瘤醫院已與濟民醫院管理訂立一項協議。根據該協議，濟民醫院管理為濟民腫瘤醫院的管理及諮詢服務的獨家提供者。該等服務包括企業管理諮詢、行政服務、人力資源服務、醫療設備租用管理、技術許可及技術諮詢服務。作為回報，濟民腫瘤醫院將其年營業收入5%至25%的金額，用於向濟民醫院管理支付管理服務費。濟民醫院管理董事會有權根據該醫院的營運狀況調整上述百分比，而該醫院亦將就濟民醫院管理提供服務的一切相關費用償付濟民醫院管理。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瑛明律師事務所認為，該協議條款並無違反任何中國現行法律。

廣濟醫院

我們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開始經營一間綜合醫院廣濟醫院，並實益擁有其55%股權。我們已委任四名董事加入廣濟醫院董事會，其董事會共有七名董事。廣濟醫院賬目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起已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廣濟醫院位於湖南省岳陽市，於二零零四年創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設床位約500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未收到任何對我們醫院專業疏忽的任何重大投訴或索賠。董事認為，我們的僱員已取得必要的專業資格及為病人提供服務範圍的許可證。

根據相關規定，非營利性醫療機構為提供公共社會福利的醫療機構，不以盈利為宗旨之一。其經營收入僅可用於自身發展，例如改善經營環境，取得新技術，以及提供新的醫療服務。非營利性機構提供的基本醫療服務受到政府價格管制，而其他醫療服務並非如此。鑑於上述規定，非營利性醫療機構的分紅能力有限。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診斷產品

我們從事診斷試劑及設備儀器的研發、製造、銷售及營銷。我們是中國生化診斷產品及分子診斷產品的主要企業。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共生產130種診斷產品。

產品

我們的診斷產品包括生化診斷、免疫診斷、分子診斷及微生物診斷等多類診斷試劑及診斷儀器。該等產品廣泛應用於臨床化學、臨床免疫、分子診斷、臨床微生物及臨床診斷基因芯片技術以及其他領域。其中，亞能生物的基因芯片技術在中國較早地實現商業化，近年來的銷售呈快速增長的態勢，是本集團增長最快的診斷產品。

業 務

我們的主要診斷試劑及設備及其應用如下表所示：

產品	產品應用
生化診斷試劑	測定體內生化指標的變化進行常見疾病診斷，目前主要產品有肝功能系列、腎功能系列、血脂系列、心肌酶系列、胰腺炎系列、離子系列、免疫透射比濁(乳膠增強)系列、免疫透射比濁分析系列、血氣和電解質分析儀配套系列及全自動化生化分析系列。
免疫診斷試劑	應用廣泛，包括傳染性疾病、內分泌、腫瘤、藥物檢測、血型鑒定等，目前主要產品有酶聯免疫分析系列、HIV抗體檢測(膠體金法)試劑及酶聯免疫分析反應加速儀。
分子診斷試劑	用於肝炎、性病、肺感染性疾病、優生優育、遺傳病基因、腫瘤等的檢測，目前主要產品有乙肝病毒(HBV)檢測系列、結核(TB)檢測系列、人乳頭瘤病毒(HPV)檢測系列、性病(CT/UU/NG)檢測系列。
微生物診斷試劑	應用於微生物鑒定及微生物多樣性的藥物敏感性檢測以及藥物敏感性檢測，可監測細菌、黴菌超過2,000種。
其他	超高倍顯微鏡診斷系統及生物安全櫃系列。

多年以來，我們一直向多間中國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供應診斷試劑及設備，並已在中國建立了穩固的市場地位。

生產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診斷產品板塊僱有600多名員工。我們的診斷試劑及設備的生產設施、生產及銷售均已取得所有相關批文及許可證。該等批文及許可證包括生產許可證及其他必要的生產批文。我們在生產診斷產品時遵守嚴格且受密切監控的質量保證與安全監控程序。我們的診斷產品的生產已通過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體外診斷試劑生產質量管理體系考核，獲得ISO9001及ISO1348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生產設施和產能

我們的診斷試劑及設備的主要生產企業包括以下附屬公司：復星長征、復星醫學科技發展、復星佰珞生物技術及亞能生物。為滿足中國市場對診斷產品的龐大需求，我們已於上海建立新生產設施，建築工程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竣工。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四間公司的年產能為：(i) 123.70百萬人份生化及免疫診斷試劑，包括生化診斷試劑94百萬人份及免疫診斷試劑29.70百萬人份；(ii) 3.7百萬人份BIOFOSUN微生物鑒定及藥物敏感性檢測系統；(iii) 22.40百萬人份PCR類分子診斷試劑盒和4,690台高倍顯微鏡等儀器。我們的診斷產品生產設施位於上海及深圳。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診斷產品生產設施的使用率分別為86.2%、90.8%及86.8%。由於我們最近完成產能擴充，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診斷產品生產設施的使用率已達到48.2%，預期設施的使用率日後將會增加。

原材料及供應商

我們生產診斷試劑及設備所用原料主要為尼龍膜、酶及核酸。我們根據營運需求，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發出訂單以採購原材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此分部每年有超過180間供應商。我們於此分部的主要供應商全部均為獨立第三方，從事我們用於製造診斷產品的各種材料的製造、分銷或進口。我們就供應品定價及供應商投標過程設有內部指引，並根據供應商的相關資格及許可證、供應品的價格及質量、交貨及售後服務時間來選擇供應商。倘若產品出現質量問題、有效期過期或不符合規範，我們可能會退貨予供應商。儘管我們並無與供應商訂立長期合約，惟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不曾遭遇任何供應短缺，亦無因質量問題而經歷任何重大退貨事件，且預期取得我們診斷產品業務的必要原料並無任何困難。

分銷、銷售及市場營銷

我們通過由獨立第三方批發商所組成覆蓋全國的網絡，於中國主要分銷診斷試劑及設備。所述的多層次銷售網絡由區域分銷商及特約分銷商組成，分佈於中國20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我們亦通過捆綁銷售診斷試劑及設備，增加診斷試劑的市場份額。出售若干診斷產品亦受限於與藥品類似的法定招標過程，不過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僅向客戶出售為數不多的該等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業績不理想，我們已終止與該分部的若干分銷商合作。

業 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分銷商數目的變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於期初	949	788	794	945
新增的分銷商	364	271	348	518
終止現有的分銷商	(525)	(265)	(197)	(586)
分銷商淨增加(減少)	(161)	6	151	(68)
於期末	788	794	945	877

客戶

我們診斷產品的客戶為第三方批發分銷商，他們隨後將我們的產品直接或通過次級分銷商間接銷售予中國的醫院、疾控制中心和獨立臨床實驗室。

醫療器械及耗材

我們從事輸血器材及手術耗材的研發、製造、銷售及營銷，以及高端進口醫療設備的分銷。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我們收購於CML的51%股權及美中互利持有的餘下49%股權。CML主要在中國生產、銷售醫療器械耗材及分銷高端醫療器械。我們已通過運營該合資公司，有效整合我們在中國生產、銷售醫療器械耗材的業務和美中互利旗下的高端醫療器械分銷業務。我們有意結合美中互利與我們的產品組合實力、全國用戶網絡和全球供應商網絡以及對本地市場的深入瞭解，進一步發展我們的醫療器械業務。

產品

我們的醫療器械耗材產品包括輸血器械及耗材、外科手術器械耗材及牙科耗材產品。下表載有我們的醫療器械耗材產品詳情：

產品種類	產品／品牌	說明	認證情況
輸血器械及耗材	GT	3種醫療器械及 輸血器械相關耗材	ISO9001
外科手術器械耗材	美翼 瑪瑞克	手術刀片 縫合針線	德國TUV的CE認證
牙科器械及儀器	BEGO	骨脛鋼、包埋材料	—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為Intuitive Surgical的da Vinci手術系統等若干高端進口品牌醫療設備的中國地區獨家分銷商。除對進口設備的分銷外，我們亦為購買該等設備的客戶提供技術支持以及維修服務，並按照醫療設備的價值及所提供的技術支援與維修服務收取費用。

生產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醫療器械板塊約有1,000名僱員。我們的醫療器械生產設施均已取得所有相關批文及許可證，以及在全國銷售我們所生產藥品的必要執照及許可證。該等批文及許可證主要包括醫療器械生產企業許可證、藥品生產企業許可證、醫療器械註冊許可證及其他必要的生產批文。請參閱「監管概覽 — 醫療器械的製造及分銷」。我們的產品製造遵守嚴格且受密切監控的質量保證與安全監控程序。我們醫療器械的製造通過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生產設施及產能

我們醫療耗材的主要生產企業為旗下附屬公司，目前在上海及江蘇省擁有兩套生產設施，設有兩條生產線，用作生產輸血器材及耗材、手術器械耗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醫療器械板塊已擁有23項醫療器械註冊證。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手術刀片的年產能為130百萬片，縫合針線的年產能為55百萬條，輸血耗材的年產能為5百萬套。

原材料及供應商

我們根據營運需求，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發出訂單以採購原材料。儘管我們並無與供應商訂立長期合約，惟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不曾遭遇任何供應短缺，亦無因質量問題而經歷任何重大退貨事件，且預期取得我們生產醫療耗材的必要原料並無任何困難。

我們的主要原材料大部分從中國的供應商採購，小部分從歐洲、美國及香港等國際市場進口。我們的包裝材料主要向中國供應商採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此分部每年有超過200間供應商。我們於此分部的主要供應商全部均為獨立第三方，從事我們用於製造醫療設備的各種材料的製造、分銷或進口。我們的內部指引載列選擇供應商的相關標準，包括供應商相關的資格及許可證、供應品的價格及質量、交貨及售後服務時間。倘

業 務

若產品出現質量問題、有效期過期或不符合規範，我們可能會退貨予供應商。我們一般向多個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供應品以增強議價能力，並避免過分依賴單一供應商。

我們的進口醫療器械主要採購自多個國際醫療器械生產商。我們與該等供應商簽訂了中國分銷協議，能夠有效控制採購數量。

分銷、銷售及市場營銷

我們主要通過獨立第三方分銷商於中國銷售醫療耗材產品，他們當時通過其銷售團隊向醫院進行轉售產品(包括產品交付和收款)。出售若干醫療器械亦受限於與藥品類似的法定招標過程，不過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僅向客戶出售為數不多的該等產品。我們的銷售和市場營銷團隊則專注於與行業專家及醫生等進行持續互動，以培養彼等對使用我們醫療器械產品的習慣。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業績不理想，我們已終止與該分部的若干分銷商合作。

就進口醫藥健康產品的分銷而言，我們直接向醫院(包括醫院管理人及醫生等產品最終客戶)推銷我們進口的產品。我們也通過參與中國各地的各種交易會、在中國領先行業、貿易及臨床雜誌上刊登廣告、製作中文產品資料等方法向潛在客戶群作宣傳，以及通過直接郵寄及電話營銷等手法進行產品推廣。我們亦在多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設有營運服務中心的技術服務部，以支持分銷活動。我們對所銷售的全部醫療設備提供技術支持。此技術服務部在全國各地區網點維持零部件存貨，並聘用訓練有素的服務工程師。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分銷商數目的變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於期初	534	576	602	614
新增的分銷商	47	111	105	14
終止現有的分銷商	(5)	(85)	(93)	(12)
分銷商淨增加	42	26	12	2
於期末	576	602	614	616

客戶

我們醫療器械板塊的直接客戶主要為第三方批發商。分銷商隨後將我們的產品直接或通過次級分銷商間接銷售予中國的醫院、血液中心及其他醫療機構。

存貨

我們積極管理及維持存貨以確保具成本效益及有效控制質量，並及時分銷、銷售及生產我們的產品。我們高級管理層積極參與制定存貨標準，不斷尋求方法進一步改善存貨控制。

製藥

我們備留及密切監察原材料及成品藥存貨。我們就庫存水平設立數據庫，及時監管變化情況及庫存水平，以確保原材料需求和成品庫存保持在適當水平。在通常情況下，我們庫存的主要產品原材料為每月生產平均用量的一至三倍，而主要成品藥的庫存量則為每月平均銷量的一至六倍。

藥品分銷及零售

我們管理存貨以將存貨持有成本最小化，確保及時運送商品及保持我們零售藥房商品的多樣性。我們通過分析過往年度表現，於考慮數據預測及市場人口統計後，設立每年存貨管理目標。我們對零售藥房及分銷中心進行每月特別存貨清點，以及每日清點零售藥房內的昂貴商品。我們對零售藥房的各藥品於過期日前六個月進行質檢，以監控藥品的保存期。我們利用所獲數據編撰每月存貨分析報告，用以評估我們存貨控制措施及成本。我們要求店舖經理跟進各存貨清點發現的存貨差異，並向相關營運附屬公司報告。

為此，我們已在復美大藥房及金象大藥房旗下各直營零售藥房及加盟藥房安裝計算機終端機，該終端機通過互聯網連接我們的中央資料管理系統。該數據系統可生成個別藥店及總部的每日銷售報告，讓我們得以迅速收集銷售資料、追蹤及分析存貨水平及銷售趨勢，以及優化零售藥店庫存水平。我們亦利用該系統推進類別管理決定、調整零售產品種類及釐定價格、產品於貨架的分佈，以及商店補貨時機。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我們設有原材料、包裝材料及製成品的存貨數據庫。我們密切監察存貨水平，確保原材料及製成品存貨充足。

我們的進口醫療設備的主要存貨為零部件。大型醫療設備一般直接向客戶付運。

客戶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五大客戶的銷售收入分別佔總銷售額約9.6%、12.0%、9.7%及11.9%。同期，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總收入約2.5%、4.0%、4.9%及6.0%。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集團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5%的人士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擁有任何權益。

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11.9%、12.9%、15.5%及15.8%，同期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佔總銷售成本約3.5%、4.0%、6.3%及4.5%。於往績記錄期間，製藥分部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一般佔銷售分部成本的15%至25%。同期，藥品分銷及零售分部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一般佔銷售分部成本的15%至30%，而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分部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一般佔銷售分部成本的20%至7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兩大供應商重慶賽力君安醫藥有限公司（「賽力君安」）及國藥控股亦為我們的主要客戶。賽力君安主要從事藥品、化學原料及醫療器械的分銷及進出口業務。我們的附屬公司藥友製藥向賽力君安採購若干化學原料生產阿拓莫蘭等產品，其後透過賽力君安將部分該等產品分銷予客戶。同樣地，我們亦從國藥控股採購若干化學藥物及原料藥，並透過其分銷藥友製藥、萬邦醫藥及桂林南藥等製造多種藥品。

據我們董事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擁有超過本集團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5%的人士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價格管制

我們生產的絕大部分藥品被納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並受中國政府以固定零售價格或最高零售價的形式所控制。此外，被納入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的產品亦受到相關省政府的價格管制。

在中國，政府基本醫療保險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如購買納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及／或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的藥品，可向社會醫療保險基金申請報銷，最多可報銷醫保目錄所載藥品的全額費用，故中國醫院經常為病人訂購目錄所載的藥品。因此，如果藥品獲納入國家醫療保險藥品目錄及／或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則一般對醫院及最終客戶較為吸引，而就中國藥品生產商而言，自身產品獲納入該等目錄至關重要。醫院採購價及向分銷商出售該等藥品的銷售價直接或間接受到零售價管制的影響。

業 務

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價格管制造成的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55至56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各個業務分部（包括我們生產及分銷的絕大部分藥品）須受到中國政府的價格管制或其他價格限制」及第129頁至132頁「監管概覽—價格管制」。

我們預期來自受限於價格管制的藥品的收入部分，於可預見的未來將保持相對穩定，因為我們將繼續生產我們預計擁有較高增長潛力的產品，而該等產品可能受到或不受價格管制。不受價格管制的藥品可能擁有較高毛利率，但可能不如受到價格管制的同類或替代藥品受醫院及最終客戶歡迎，因為該等藥品無法向社會醫療保險基金報銷。

除藥品之外，中國政府仍然較多干預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的定價，而中國的公立醫院和醫療機構須通過定期招標程序釐定的價格採購高價值的醫療設備及其他用品。

下表說明對我們各業務分部進行價格管制的影響：

	現時影響	影響描述
製藥	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根據國家及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受價格管制的藥品的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8.8%、42.4%、42.3%及48.2%。 <p>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藥品的價格一直因以下的政府規定變動而受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國家發改委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價，我們有11種產品受影響，包括三種主要產品心先安、邦坦及悉暢。該三種主要產品的銷售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合共佔我們總收入的2.6%、6.5%、5.0%及5.2%。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國家發改委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價，我們有五種產品受影響，包括一種主要產品萬蘇平，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合共佔我們總收入的2.4%、2.3%、2.1%及1.9%。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國家發改委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價，我們有一種主要產品阿拓莫蘭受影響，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8%、8.7%、7.5%及7.9%。

業 務

	現時影響	影響描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國家發改委再次調低若干藥品的最高零售價，我們有十種產品受影響，包括三種主要產品邦亭、蘇可諾及怡寶。該三種主要產品的銷售收入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合共佔我們總收入的2.1%、3.3%、3.7%及5.7%。上述調整對我們收入及毛利率的影響有限，因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受國家發改委價格調整影響的多數產品經修訂的最高零售價及隱含的最高醫院採購價仍然高於當時的法定招標程序中的實際成功中標價格。
藥品分銷及零售	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復星藥業不會以高於政府規定最高價的價格向第三方客戶出售受價格管制的藥品，該等藥品的溢利率可能相對低於不受價格管制的藥品。我們的「金象大藥房」及「復美大藥房」品牌下的零售藥房，僅可以低於政府規定最高價的價格，向最終客戶銷售受到價格管制的藥物。
醫療服務	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本身的醫院，不會以高於最高價的價格向最終客戶採購及銷售受到價格管制的藥物、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目前製造的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主要為診斷試劑及設備、輸血器材及手術耗材，全部未納入國家及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因此不受價格管制。然而，倘我們生產可能會受到價格管制的其他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則價格管制亦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診斷產品以及醫療器械分部。

為實現規模化經濟、調整產品組合及研發未列於國家及省級醫療保險藥品目錄的高端新產品，我們通過技術創新及擴大生產，尋求進一步減少降價的影響。

競爭

製藥、藥品分銷及零售、醫療服務及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行業競爭十分激烈。我們須面對國內及國外競爭對手，且競爭對手分佈廣泛，經營規模不一。

製藥

中國醫藥市場競爭激烈，市場特點是擁有眾多成熟的大型製藥企業以及小型的新興醫藥企業。我們的產品與中國大型專業製藥企業及一般製藥商所製造及推廣的眾多類似產品競爭。主要競爭對手因產品不同而身份各異，而在若干情況下，不同的競爭對手可能在中國地區有較大或較小的市場份額。我們主要以品牌知名度、產品功效、安全、可靠、供應及價格方面競爭。

我們相信，我們的持續成功將取決於以下方面的能力：(i)開發創新產品及先進技術的能力；(ii)將技術應用於所有產品線的能力；(iii)開發廣泛自主產品組合的能力；(iv)維持高效經營模式的能力；(v)吸引及挽留高技術人才的能力；(vi)保持高質量標準的能力；(vii)取得及維持監管批准的能力；及(viii)有效推廣產品的能力。

藥品分銷及零售

我們於北京及上海的零售業務與大型零售連鎖藥房以及個體藥房、超市及便利連鎖店競爭。我們主要以下列方面競爭：店址及便利程度、貨品選擇、客戶服務及滿意度，包括客戶能否以醫保卡付款、提供自有品牌產品、價格及品牌。我們認為，醫藥零售市場不斷整合加上連鎖藥房營運商不斷開設新店，均會進一步增加該市場的競爭壓力。雖然我們零售藥店廣泛的覆蓋面可減弱個別市場競爭狀況對我們經營業績帶來的波動，但我們相信，如上海及北京等城市不斷開設新店，會使競爭日漸加劇。目標城市的地方法規或會禁止在現有店舖若干距離內開設新的零售藥房，而倘若競爭對手已佔據多個黃金地段，則預期我們在該等城市擴充業務會面對有關物色合適新店址方面的額外競爭。

復星藥業的藥品分銷業務，在其產品分銷予復美大藥房以外但主要位於上海的零售藥房、醫療機構及其他藥品分銷商的情況下，與區域的藥品分銷商競爭。

醫療服務

歷史上中國的醫療服務以公立系統為主力。近年來中國政府發佈文件鼓勵私營企業進入醫療服務業市場，我們相信這將為本行業帶來巨大商機。本集團的醫療服務業務主要針對高端及專科醫療市場。高端醫療市場的目標客戶包括在中國工作的外籍人士及中國富裕及中產人群。主要競爭因素包括相關服務的種類與質量、品牌、地理位置、設施及醫

療專業人才等。在專科醫療市場方面，我們主要在醫療人才專業水平、診斷與治療技術與設備、服務範圍與質量及品牌等方面與對手競爭。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市場的特點是技術進步和科學發展日新月異。此外，該市場亦受到中國整體醫藥健康行業變化的影響。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擁有豐富的資金、研發和其他資源，並在中國享有高品牌知名度。競爭對手會且我們相信其將會繼續投入大量資源積極推廣產品。

質量控制

我們擁有嚴格的質量控制系統，對醫藥、藥品分銷及零售、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業務投入大量精力控制品質。我們已建立全面的質量控制系統，訂立了質量標準及營運程序，當中涵蓋醫藥健康產業鏈的各個階段，由研發至生產、分銷及零售。我們全面的質量控制系統按照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和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的規定設計，並已參考人用藥品註冊技術要求國際協調會議所建議的若干標準設計。

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亦負責實施質量控制程序、定期進行質量控制審核及質量風險評估，並制定及實施質量控制的補救措施。我們高級管理層亦積極參與制訂質量控制政策及管理內部及外部的質量表現，確保遵守所有相關規例、標準及內部政策。

製藥

在製藥分部，我們已根據相關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建立質量控制系統。我們的質量控制措施涵蓋製藥業務的各方面，包括生產廠房及設施的設計及建設、生產設備的安裝與保養、原材料及包裝材料的採購、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的質量檢驗、藥物不良反應的監控以至文件等。此分部有800多項詳細的質量控制政策，而每種產品至少有一項質量控制政策。倘若一個產品有多種規格，則其可能有兩項或以上的質量控制政策。每項質量控制政策乃根據該產品的生產許可證及適用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而定。所有規定的程序及方法均遵照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ISO9001、中國藥典及其他適用國內及國際標準。

就我們製藥分部所生產並於中國市場銷售的藥品而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載列的標準，我們僅須取得並且已取得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就我們製藥分部所生產並於國際市場銷售的藥品而言，我們須取得並且已取得該等市場的法規及標準

所規定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我們將若干成品、原料藥與中間體出口往美國、歐洲及若干非洲國家等海外市場。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出口成品、原料藥與中間體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7.5%、13.9%、11.8%及11.1%。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於二零一一年一月頒佈中國最新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新標準很大程度上參考美國、歐洲及世衛的同等標準。本公司明白，該等標準存在一定差異，部分差異載列如下：

- (1) 歐盟、美國及世衛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規定須根據若干特定標準取得電腦系統的法定認證。中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並不要求取得該認證，但建議取得該認證。實際上，我們亦鼓勵，但不嚴格規定我們目前並無在國際市場上進行產品銷售的附屬公司取得歐盟及美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所規定的認證。我們目前在國際市場進行銷售的附屬公司經已取得歐盟及美國標準下的認證，而其他附屬公司亦已建立電腦化系統或將電腦化系統提升至普遍符合相關歐盟及美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我們預期所有附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底前取得有關電腦化系統的認證。
- (2) 就實驗室監控標準而言，儘管在檢測無菌條件的方法上相近，但中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規定用作消毒的化學物質的種類與歐盟、美國及世衛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所規定者有所不同。據本公司所知，用於中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規定的消毒工序的化學物質，並無被歐盟、美國及世衛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禁止使用。事實上，我們嚴格遵守中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就我們出口至海外的藥品而言，我們亦參考相關國際市場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以確保我們的產品符合相關標準。
- (3) 就產品的質量控制而言，歐盟及美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授予製造商的質量控制人員更大權限，令彼等可不必經製造商的高級管理層批准而自行決定一項產品是否符合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在中國，有關質量授權人員由製造商的法定代表授權。在此方面，我們嚴格遵守中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

業 務

下表載列中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下的若干要求及我們為遵守有關標準而採取的措施：

中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下的要求

我們的附屬公司所採取的措施

質量管理：

企業須建立符合醫藥產品質量管理標準規定的質量目標，並且在產品的整個生產程序、質量控制、公佈、儲存及付運過程中有系統地實施有關安全、療效及質量控制的所有藥物註冊規定，確保產品可作擬定用途及符合註冊規定。

我們每間成員公司均已根據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制定標準質量控制目標，如時刻確保病人使用的藥物的安全性及藥物生產過程符合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以及所生產的藥物符合註冊要求。該等質量目標載列於醫藥技術指引、藥物質量標準、質量保證系統等多份質量控制相關文件（如產品質量年檢、偏差處理程序、控制程序修改、測試不合格的調查程序、風險管理程序、更正及預防管理系統、產品投訴及召回管理系統，以及產品釋出程序）。

質量控制包括負責機構、文件系統以及抽樣調查程序，確保原料或產品的質量在公佈前符合規定。

每間成員公司的質量控制機關均已根據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設立相應部門。每間公司均有質檢部及質量保證部門。該等部門內每個崗位都有清晰的責任分工，主要崗位均聘有足夠的專業技術管理人才，且每間成員公司的質量控制機關均獨立於生產部門，能夠獨立履行職責。

每間成員公司均已設立全面的管理系統及標準化的抽樣、監控及原料、中間體及成品公佈程序。每種原料、包裝物料、中間體及成品均已制定特定的質量標準，除非通過質量控制機關的質量測試，否則不得公佈使用。

組織及人員：

企業應設立獨立的質量管理部門履行質量保證及質量控制的職責。質量管理部門可獨立設立為質量保證部門及質量控制部門。

每間成員公司均已根據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建立全面的組織架構，包括生產、質量、採購、物流、工程、研發及銷售的獨立部門。質量部門通常包括質量保證部門及質量控制部門。每間成員公司的兩個質量部門均完全獨立於生產部門。

中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下的要求

我們的附屬公司所採取的措施

廠房及設施：

廠房的選址、設計、規劃、建設、翻新及保養必須符合醫藥生產的規定。企業必須採取措施盡量避免污染、交叉感染、混亂及錯誤，且環境需要便於清潔、運作及維護。

我們已訂立內部指引及程序，確保製藥分部所有成員公司廠房的選址、設計、規劃、建設、翻新及保養於任何時間均符合中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例如，根據我們現有的指引，在我們的生產設施方圓一公里的範圍內，不得設置任何化工、冶金或採礦業等可能會排放污染物的廠房。此外，我們的生產設施須與學校、醫院及住宅小區保持適當距離。因此，我們的生產設施通常坐落於環境狀況相對較佳的工業發展區。再者，按照我們的指引，我們只會委聘具備醫藥專業知識的設計公司協助我們設計生產設施。該等成員公司已開始進行廠房提升計劃或興建新設施，以符合新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要求。我們預期，所有廠房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底前符合新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要求。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管理的主要目的在於避免在醫藥生產過程中出現污染及交叉感染，以及防止出現混亂及錯誤。我們每間醫藥生產附屬公司均投放大量資源提升設施，尤其是無菌醫藥生產設施。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底完成有關升級，使所有消毒醫藥生產設施符合新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要求。其他類型藥劑的生產設施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底前升級，以符合新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要求。

設備：

必須編製及保存有關設備採購、安裝及確認的文件及記錄。

每間成員公司均已根據有關要求管理每項生產設備的整個使用週期。我們已建立管理系統管理所有階段，包括設備用家需要、投標、設計核實、採購、工廠驗收、選址驗收、安裝、工廠整修、安裝確認、操作確認、表現確認、使用、防護性維護、維修及報廢。每個階段的活動均有文件證明、記錄及存檔。

物料及產品：

須建立物料及產品的處理程序，確保物料及產品妥為接收、儲存、分發及交付，以防止污染、交叉感染、混亂及錯誤。

為防止物料及產品出現污染及交叉感染、混亂及錯誤，每間成員公司均已建立管理系統及操作程序，確保物料及產品均已妥為接收、儲存、分發及交付。我們並已保存每個生產階段的相應記錄。

中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下的要求

我們的附屬公司所採取的措施

確認及核實：

採用新的生產處方或技術前，企業須核實該等處方或技術於常規生產的適用性。倘使用特定原料或設備，所採用的生產技術必須能夠生產出符合擬定用途及註冊規定的產品。

每間成員公司的生產技術指引均已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註冊或重新註冊；每種產品的生產技術指引包括原料、所使用的設備模型、產品標準、處方及生產程序；每間成員公司生產產品時均須嚴格遵守生產技術詳細說明，且每種生產技術必須通過最少三輪嚴格的技術核證，確保產品及生產程序質量一致及穩定及；每間成員公司均已設立核證管理系統，規定新的生產技術或對現有生產技術作出的改動必須經過嚴格核實。

文件管理：

每批產品必須有相應的批次生產記錄，確保能夠追蹤產品批次的來歷及質量相關資料。

每間成員公司均已建立每個產品批次生產程序的樣版及記錄每個生產步驟的主要資料詳情，確保可以追蹤每種產品的生產程序，包括日期、產品名稱、批次編號、操作人員、核實人員、生產程序、所使用的生產設備的序號、原料批次編號及規格、中間體於各階段的主要技術指標及質量指標，以及成品的質量指標。

生產管理：

完成每個批次的藥物的每個生產階段後，生產操作人員必須清理生產廠房並填寫清理記錄。

每間成員公司均已設立清理管理系統及產品清理操作程序，規定完成每個批次藥物的每個生產階段後，必須進行清理及打掃生產廠房，並於完成清潔工作後填寫清理及打掃記錄。質量部門的人員會檢查廠房，查看打掃的效果，質量人員認為打掃符合相關規定後，廠房才會重新投入運作。

產品召回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及九月，我們其中一間附屬公司藥友製藥接獲重慶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通知，位於安徽省、江蘇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若干醫院匯報多宗病人使用兩個不同批次的沙多力卡後產生不良反應的事故。沙多力卡為我們的主要產品⁽¹⁶⁾之一，用於治療病毒性肺炎及病毒性上呼吸道感染。合共32名病人在注射沙多力卡後出現寒顫、疑似過敏反應、發熱及其他輕微的不良反應。誠如沙多力卡的产品資料說明書(已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批)所披露，寒顫、疑似過敏反應、發熱及其他輕微反應均列明為使用此藥物的相關不良反應。

獲悉發生有關事故後，藥友製藥即時啟動自願召回程序收回涉及產生不良反應的兩批沙多力卡產品，以及與上述兩批產品大約同期生產的其他14批產品。所召回沙多力卡產品的生產成本合共約人民幣1.4百萬元。我們亦自願暫停生產沙多力卡，並自行就沙多力卡的生產展開調查，包括檢查沙多力卡的採購、製造、質量控制及產品評估程序。根據我們的調查，我們將在恢復生產及銷售沙多力卡前，確保已識別及全面糾正可能導致我們的沙多力卡產品產生質量問題的任何生產問題，並已全面測試及驗證此產品的安全性。此外，生產醫藥產品後，其質量亦可能因其他不同原因而受到影響，包括運輸、儲倉、儲存及使用。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70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須承受與我們的醫藥產品於生產之後程序產生的質量問題有關的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我們收到重慶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發出的行政處罰決定書，指根據江蘇常州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進行的測試，被經查在江蘇省產生不良反應的那批沙多力卡產品中，其中一批產品的細菌內毒素超過標準的規定，故未能符合適用的質量要求。根據行政處罰決定書，政府機關下令我們交出銷售該批有問題沙多力卡產品所得收入人民幣9,282元、沒收我們所召回的該批有問題沙多力卡產品並對藥友製藥徵收罰款人民幣280,730.90元(相當於該批有問題沙多力卡產品的價值)。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成功召回該批有問題的沙多力卡產品。

附註：

(16) 我們以一套標準揀選主要產品，該等標準包括銷售貢獻、市場潛力及品牌聲譽。

我們知悉相關政府機關已就其他各批沙多力卡產品進行隨機檢查及抽樣檢驗。除該批有問題沙多力卡產品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相關政府機關的其他正式通知，表示其就其他各批沙多力卡產品進行隨機檢查及抽樣檢驗發現質量問題。據本公司所深知，於最後可行日期，因注射沙多力卡而出現不良反應的32名病人已完全康復或不良反應症狀已減輕，且並無就沙多力卡出現不良反應而向本公司提出的產品責任索償。此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報稱沙多力卡出現不良反應的任何醫院通知，指該等醫院接獲產品責任申索。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瑛明律師事務所確認，病人向製藥商或醫院提出法律申索的法定期限，一般為病人發現或應已發現被侵犯權益時起計兩年。然而，倘病人於未有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提出人身傷害賠償索償或展開有關銷售不合標準貨品的法律訴訟，則法定期限為病人發現或應已發現被侵犯權益時起計一年。我們並無為沙多力卡投購產品責任保險。上述事件及有關負面消息可能會對我們的商譽以及沙多力卡或其他醫藥產品的銷量造成不利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或會因與我們製造的若干產品有關的潛在產品責任而蒙受損失，而我們的聲譽或會受到不利影響」。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沙多力卡產品的收入貢獻佔我們製藥分部的外部收入分別只有約2.9%、2.7%、2.1%及2.9%，我們預期上述事件將不會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經計及召回產品的成本、檢驗費、運輸開支、諮詢費、潛在訴訟的或有負債、潛在賠償金額及其他開支，董事預期最多將產生人民幣3.3百萬元開支。

我們將繼續在生產程序中嚴格遵守中國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並採取嚴謹的採購、生產及質量控制措施來控制產品質量，確保客戶可安全使用我們的產品。因應上述事故，我們目前正在自行就沙多力卡的生產展開調查，包括檢查沙多力卡的採購、製造、質量控制及產品評估程序。此外，我們正採取其他措施評估沙多力卡的供應商、分銷商及物流服務供應商是否有持續遵守規定，並與該等供應商、分銷商及物流服務供應商緊密合作，確保該等供應商、分銷商及物流服務供應商持續嚴格遵守相關標準，以保證沙多力卡產品的安全。

上述沙多力卡產生不良反應的事件屬個別事件。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主動召回若干批次的沙多力卡並暫停生產之外，以及除遷移若干生產設施及短期市場需求不足等一般業務過程所需之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客戶或有關政府機構報告我們的產品存在任何重大安全及品質問題，亦無因我們藥品質量而導致任何重大產品責任或法律申索，我們概無因其他任何理由而關閉或暫停我們生產設施的生產或其他藥品

經營。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暫停或關閉生產設施對我們的經營或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而政府機關進行的任何調查或審核亦無對我們不利的重大發現。此外，據董事所知，目前並無政府部門因質量問題而對我們其他醫藥產品進行調查。

就我們的沙多力卡產品涉及產生不良反應的事故，我們現正在製藥分部執行以下措施，確保我們的產品持續符合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及其他相關規定的嚴格產品質量標準：

- (1) 加快推行本公司的持續計劃，落實較現行規例要求更嚴格的內部質量要求。例如，我們正為若干產品加快引用較高的溶解速度要求，從而提升人體吸收該等產品的速度；我們亦正為若干產品設定較低的最高殘留限量，從而進一步降低該等產品的雜質水平。
- (2) 進一步檢討及改良本公司的質量控制系統，包括為負責質量控制的僱員引入最新指引、規定該等僱員於獲委任前須累積更多相關經驗，並且給予該等僱員更大權限及自主權，確保彼等能更有效地執行職務。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前完成有關檢討工作，以及推行相關改進程序。
- (3) 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監控及匯報系統，包括改良本公司生產之後程序的產品監控系統，以及改善本公司的不良反應匯報系統。例如，本公司現正建立可能產生副作用的產品名單，並將與分銷商緊密合作收緊於生產之後程序中對該等產品的監控制度，確保對該等產品施加更嚴謹的監控及更嚴格的質量控制。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前徹底推行有關改良工作。
- (4) 進一步檢討我們的測試程序，提升該等程序的效率並推出改進措施，包括擴大在生產質量控制程序中對產品進行抽樣測試的規模，將取樣數量增至高於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的最低要求。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前完成有關檢討工作，以及推行必要的改進程序。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中國政府頒佈了一套新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據此，製藥商須於二零一三年底前完成消毒藥物生產線的升級，並於二零一五年底前完成其他生產線的升級。我們正在提升現有的生產設施以符合該等標準。我們亦正修訂我們的質量管理政策及指引、向員工提供培訓，並進行各種驗證和測試，以確保符合新標準。我們預期於各最後限期前完成相關生產線的升級。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頒佈的《藥品召回管理辦法》，製藥商須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省級分局報告產品回收，並通知其分銷商及其他客戶停止使用所涉及的产品，並將產品退回給製造商。報告和通知時間的要求從24小時至72小時不等，取決於對使用者潛在危害的嚴重性。倘潛在危害為嚴重及永久的，報告和通知必須於24小時內完成。倘潛在危害為暫時或可逆的，報告和通知必須於48小時內完成。倘並無潛在危害，但由於其他原因產品仍需召回，報告和通知可於72小時內完成。我們已根據此規定建立產品回收機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我們的董事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產品並無由於產品質量而須召回。

二零一二年四月，在部分中國製藥企業生產的膠囊中檢測到鉻（一種工業明膠）含量過高（「鉻超標膠囊」）。鉻超標膠囊或會引發癌症及有害於人體健康。中國政府已中止部分鉻含量過高的膠囊的銷售及使用。有見及此，我們已進行內部調查，確定：(i) 我們概無附屬公司涉及生產空膠囊；(ii) 於該事件中確定的膠囊製造商均並非名列本集團供應商名單；及(iii) 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下令將藥品下架的藥品製造商均非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倘我們製造的任何膠囊被檢測到為鉻超標膠囊，我們將通過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省級分局報告產品及相關情況而啟動我們的產品回收機制，並於24小時內通知我們的分銷商及其他客戶停止使用所涉及的产品，並將產品退回給我們。

就董事目前所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於產品中使用鉻超標膠囊，因此舉違反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而我們的供應商亦概無涉及生產鉻超標膠囊。我們的質量控制程式規定，所有空膠囊均須根據中國藥典所載指引接受檢查，包括以兩種方式測試鉻含量：(i) 內部測試；及(ii) 由獨立藥物檢測機構進行外部測試。據董事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生產的膠囊概無在政府機關測試調查或審核、我們進行的任何內部測試或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任何外部測試中出現不良結果。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61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生產藥品得倚靠質優原材料的穩定供應」。

藥品分銷及零售

醫藥零售業務方面，質量控制自採購環節開始執行。我們會現場檢測所接收的每批產品，並會盡快撤換未能通過質量檢測的供應商。由於我們已建立龐大的供應商及備用供應商網絡，故我們認為，即使我們因某些供應商質量控制記錄欠佳而中止合作關係，亦不會發生業務或營運嚴重中斷的情況。

我們尤為重視各級僱員(包括直接接觸客戶的駐店藥劑師及店舖員工)的服務素質。我們定期指派質量控制調查員巡查零售藥店，監察員工的服務質素。我們釐定僱員晉升或花紅時會考慮調查期間所接獲的反饋意見。

我們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及《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認證管理辦法》，為我們的藥品分銷及零售採納及實施質量控制措施。我們所有在中國市場從事批發及零售藥品的附屬公司均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規定的標準取得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認證。我們藥品零售業務的質量控制團隊包括一名首席質量控制人員和業務部門(包括採購、銷售和倉儲)指定的質量控制人員。我們分部的質量控制措施載列我們的質量控制目標及宗旨、質量控制系統的檢討、不同部門的責任配置、組織與人員、信息管理、質量檢測、事故管理、客戶查詢及投訴、以及工作人員的教育和培訓。我們分部的所有質量控制團隊成員均具備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所規定的相關行業專業知識，而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是為規管在中國經營批發及零售業務的公司而設，確保在中國分銷的藥品的質量。他們許多已取得執業藥劑師或製藥工程師的相關資格。我們已根據中國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標準建立產品回收機制。根據此機制，一旦經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新聞媒體、其他製藥公司、客戶或我們自身發現或報告出現產品瑕疵，並且證實該瑕疵確實存在，我們將根據產品回收機制回收相關瑕疵產品。對於歸類為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特別監督的任何藥品，我們將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地方分局報告進一步處理方法。其他產品方面，若產品瑕疵乃因供應商的質量控制不及格造成，我們會將瑕疵產品退回供應商，若產品瑕疵是我們的責任，則會委託合資格第三方將該等產品銷毀。我們透過第三方分銷商於海外市場推廣及銷售藥品。因此，根據有關當地法例及法規，我們毋須在該等市場取得供應相關認證。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產品責任、個人傷害、過失死亡或零售業務駐店藥劑師的錯誤意見而遭重大申索、起訴及仲裁，而政府機構就上述事項進行的調查或審查亦無任何對我們不利的發現；我們並無由於不符合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標準或因任何其他問題而關閉或暫停我們的藥品分銷及零售業務的經營，亦未作出任何對我們產生重大影響的產品回收。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

體外診斷產品的經營方面，我們根據所有相關國家或行業指引建立質量控制系統。我們擁有超過100項詳細的政策及指引，涵蓋各質量控制的主要方面，包括整個系統、原材料質量、生產過程及倉儲監測、產品抽樣及測試。該等政策及指引規定我們須採取的具體程序，以確保產品質量，如檢查生產環境中的細菌數量、生產用水的純度以及有害物

質是否妥善貯存。所有規定的程序和方法均根據ISO9001以及適用的國內外標準制定。我們分部的質量控制團隊主要包括獲得中國和／或國外知名院校碩士學位和／或學士學位的專業醫生、藥劑師及工程師。我們時常檢測生產過程所用的原料及用品，並檢視及測試內部生產的產品。我們會撤換未能通過檢測的供應商。

醫療器械製造業務方面，我們根據相關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建立質量控制系統，並就目前供應的產品的設計、開發、生產及分銷取得ISO9001認證以及德國TUV的CE認證。此外，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亦負責確保我們遵守所有相關規例、標準及內部政策。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積極參與制訂質量政策及管理內部及外部的質量表現。我們有20多項詳細的政策及指引，列明每個主要的生產階段的質量控制，包括但不限於採購、生產監控、記錄保存、抽樣檢測和消毒程序。所有規定的程序和方法均根據ISO9001以及適用的國內外標準制定。我們分部的質量控制團隊主要包括獲得中國和／或國外知名院校碩士學位和／或學士學位的專業醫生、藥劑師及工程師。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未曾因產品責任或其他問題而牽涉任何重大投訴、索償、訴訟或調查，亦無主要產品因為須回收而對我們造成重大影響。

收購及戰略投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過內生增長、收購及戰略性投資迅速壯大。我們於二零零九年收購及合併復技醫療，於二零一零年收購及合併合信藥業、亞能生物、摩羅丹藥業、金象大藥房、瀋陽紅旗製藥及CML，並於二零一一年收購及合併奧鴻藥業、大連雅立峰、濟民腫瘤醫院及廣濟醫院。同時，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出售於浙江復星的權益予國藥控股，作為我們精簡藥品分銷業務戰略的一部分。為專注於醫藥健康行業，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我們於科技進出口的權益。

我們的戰略投資指我們於眾多公司（包括國藥控股）的少數權益。雖然我們一般傾向於收購目標公司的大多數股權，目的是將被收購的公司融入我們本身的業務經營，但當情況不允許收購大多數權益時，我們也會考慮收購目標公司的少數股權。儘管如此，我們過往亦有投資其他行業中我們認為財務表現良好及／或估值吸引的公司。

我們通常考慮的多項投資標準包括但不限於：(i)投資目標屬於在當時的宏觀經濟環境下有可觀業績及良好基礎的行業；(ii)投資目標能展現有效經營及財務往績記錄或能證明其具有增長潛力；及(iii)投資目標價值較業內平均價值吸引或符合投資管理委員會指定

的最低內部回報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盡力出售與我們核心業務無關的股權投資。展望未來，我們計劃繼續集中投資於藥品、醫療服務及其他醫藥健康相關行業。作為我們轉移業務戰略的舉措，我們無意再對無關行業的公司作出任何重大股權投資，而只專注在醫藥健康及其相關行業作出收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人民幣436.8百萬元、人民幣546.3百萬元、人民幣633.2百萬元及人民幣378.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母公司股東應佔淨溢利的17.5%、63.3%、54.3%及54.0%。作為業務戰略的一部分，我們通過收購及戰略性投資積極尋求加速增長。我們計劃繼續收購擁有優良業務記錄的製藥公司的股權。鑑於該等原因，我們日後可能會繼續不時從所收購業務中獲取收入。

收購及投資使我們面臨眾多風險。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62至63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未必能成功物色收購目標或完成收購，或整合已收購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科技進出口從事床上用品的出口業務。為專注於醫藥健康行業，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科技進出口的股權。

職業健康和安

中國政府就僱員安全對醫藥公司實施一系列嚴格的監管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職業健康和安」。我們視職業健康和安為重要的社會責任，並在我們生產場地實施安全措施，確保符合適用的監管規定。我們在每間業務營運公司設立安全監管部門，負責定期檢查營運設施和流程，確保製藥、藥品分銷及零售、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等業務符合現行法律法規。

我們採用緊急沖淋裝置及控制投料技術，減低我們分銷中心、生產設施、倉庫及實驗室的傷亡風險。我們生產或分銷的若干產品及化學物品存在固有危險，故我們在處理該等產品時根據相關國家標準採用嚴格的政策。我們已在各分銷中心、生產設施、倉庫及實驗室安裝安全監控系統，定期監察僱員的活動。

我們亦已採取安全生產及事故防範政策，就職業健康及安提供全面指引，其中包括：(i)明確負責防範事故的人員及部門；(ii)列明各僱員防範事故及增強安全意識的責

任；及(iii)要求定期提交安全履行報告。我們的安全監管部門會就事故防範及管理對員工進行定期培訓。

然而，我們若干業務運營存在若干固有的風險及危險，無法通過安全措施完全杜絕。該等風險及危險或會導致財產或生產設施的損壞或破壞、人員傷亡、環境破壞、業務中斷並引致法律責任。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災害和天災影響，而該等災害或天災或會影響我們業務，且保單保障範圍未必全面覆蓋」。

環保事宜

我們的製藥、藥品分銷及零售以及診斷產品與醫療器械的業務主要受一般環保法律及相關法規監管。我們必須遵守環境保護及環境影響評估的相關規定以及各政府機構制定的國家及省級環境質量標準。

我們的製藥業務受國家、省級及地方環保法律及法規監管。適用於中國醫藥製造商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規管廢氣及污水的排放、污水和有害氣體的防治與處理以及有害物質與廢料的管理和處置的條文。製造商亦須於開展新建設項目前進行環境影響評估，確保生產工序符合規定的環保標準，廢料排放前須經處理。我們醫藥製造工序產生的主要廢棄物質為氣體排放、污水、酒精及有機廢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符合所有適用的環保規定及法規。中國全國及地方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規定，對排放污染物徵收費用，而污染物未經合理處理者會遭罰款。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授權若干政府部門關閉任何在排放污染物方面違反上述法律及法規的企業。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各重大方面作出相關環境影響評估後方開始建設生產設施，並已取得生產設施所需的所有重要許可證及環境批文。為確保符合控制污染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已於製藥場地設立污水處理及廢料管理設施，以符合由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起生效的製藥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此外，我們的藥品生產設施亦符合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體系規定的所有相關環境及生產標準。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為了遵守中國的環保法律及法規，共產生約人民幣24.7百萬元的資本開支總額。於二零一一年，我們遵守環境法律及法規的年度成本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

為確保我們的生產企業符合環保法規的規定及標準，我們已建立環境、安全及質量管理委員會。該委員會由生產管理部門及職能部門組成，直接向本集團總裁匯報，作為本集

團實施環保管理的職能機關。我們已制定環保狀況報告及調查機制，當中每家生產企業的環保事宜負責人須每季向本集團總部呈交環保狀況報表。我們亦制定了環保管理的抽查制度，作為藥品質量安全管理的重要輔助措施。根據每家生產企業的環保抽查制度結果，每家生產企業均嚴格遵從環保規定進行生產。

我們相信，本集團現時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相關國家及省市環保法律及法規，且我們已就業務各重大方面獲得所有相關政府批文。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破壞環境而遭受會對業務構成重大影響的環保投訴或行政罰款。就此，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瑛明律師事務所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完全遵守所有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的重要規定。

我們遵守現行環保法律及法規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重大不利影響，管理層相信日後亦不會有相關影響。就本集團所知，並無任何因現時或過往環境事務而大有可能嚴重損害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待決訴訟或重大財務責任。然而，我們不能預測無法預計的環境或有事件或新訂或經修訂法律或法規對本集團或其生產設施可能造成的影響。就此而言，由於中國環保規定不斷推陳出新，故我們或須撥付巨額開支以求符合日後可能採納或實施的環保法律及法規。即使我們亦無法預測因遵守日後可能採納或實施的環境法律及法規而產生的全年費用，我們仍會盡力遵守所有該等適用法律及法規。有關監管本集團業務的環保法律及法規的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 環境保護」。

針對日後可能採納的環境法律、規則及法規，我們有下列計劃：(i) 指派法律及工業部門監察及維持本集團遵從環保政策；(ii) 每年為員工提供有關符合中國環境法律、規則及法規的培訓，並因應採納新環境法律、規則及法規而於有需要時提供更頻密的培訓，同時鼓勵員工出席由地方環保機關舉辦的環保培訓課程；(iii) 每周為本集團設施進行實地檢測；(iv) 對於任何違反中國環境法律、規則及法規的情況，即時向本集團總經理匯報；及(v) 即時匯報及協調。

保險

按照行業慣例，我們投購涵蓋我們存貨、設備及設施的財產保險。我們認為，維持產品責任保險乃優良及審慎的企業慣例，因此，我們為若干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儘管如此，由於中國法律並無要求我們為所有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及就生產過程中排放的有

害物質投購保險，且投購該等保險並非我們中國同業的慣例，故並無購買該等保險。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為新生源、淮陰醫療、凱林製藥及桂林南藥等旗下附屬公司製造或銷售的所有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產品責任保險涵蓋因在任何地區使用、消耗或運用該等附屬公司的產品而產生的人身傷害、疾病、死亡及財產損失。產品責任保險涵蓋的藥品於同期產生的收益總共分別佔我們製藥分部外部收入的42.3%、36.2%及33.3%。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支付的保險費總額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

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大幅擴大產品責任保險的涵蓋範圍。目前，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產品責任保險政策更加以產品主導，現時涵蓋大部分主要產品，包括：(i)藥友製藥的還原型谷胱甘肽；(ii)萬邦醫藥的動物胰島素系列、注射用環磷腺苷葡胺、肝素鈉系列；(iii)凱茂生物的重組人類紅血球生成素及培美曲塞二鈉；(iv)摩羅丹藥業的摩羅丹；(v)凱林製藥的格列美脲、鹽酸克林黴素、克林黴素磷酸酯、鹽酸格拉司瓊、鹽酸米托蒽醌、鹽酸克林黴素棕櫚酸酯、賴氨酸乙醯水楊酸及鹽酸依匹斯汀；(vi)桂林南藥的青蒿琥酯系列；(vii)合信藥業的頭孢美唑鈉；(viii)大連雅立峰的流感疫苗；(ix)新生源的氨基酸系列；及(x)淮陰醫療的所有產品。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已購買產品責任保險的產品所產生的收入合共佔我們製藥分部期內收入的51.7%。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支付的保險費總額為人民幣0.4百萬元。我們決定為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的準則，包括產品是否出口往海外市場、品牌聲譽、財務貢獻及安全記錄。我們計劃於未來進一步擴大產品責任保險的涵蓋範圍。鑒於上述產品責任保險的整體保障範圍，董事認為本公司的保險範圍符合行業標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70至71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或會因產品責任索償或產品回收而蒙受損失」。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並無發生涉及排放有毒物質的事件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另外，由於我們認為購買業務中斷保險及為董事購買主要僱員保險並非我們中國同業的一般慣例，故我們亦無購買上述保險。我們在各重大方面均根據相關法規為僱員購買工傷、醫療、養老、生育及失業保險以及其他類型的保險。我們認為現行保險的保障範圍足夠。

知識產權

我們明白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故致力開發和保護。我們同時以專利、商標、商業秘密以及僱員及第三方保密協議保護本集團的知識產權。至於對我們業務構成重大影響的知識產權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八「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知識產權」。

我們擁有及已申請專利，以保障我們認為對業務重要的技術、發明及改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於中國共有220項專利，其中106項為發明專利，35項為實用新型專利，79項為外觀設計專利。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在中國有120項專利已申請註冊且有待有關專利規管機關的審批。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專利的剩餘保護期介乎一年至18年。一般而言，專利持有人享有排除他人在獲得相關專利的國家內使用、許可使用或其他開發利用該專利的獨家權利。然而，這並不能保證我們的專利不會受到質疑，對此質疑的抗辯成本頗高，且需要我們管理層在履行一般職責時額外兼顧。

我們亦以商標保護我們各項非專利產品。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於中國擁有643個註冊商標及多個馳名商標，包括復星、萬邦及萬蘇平等。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對於經國家商標局批准註冊的商標，我們一般擁有將商標用於產品和服務的獨家權利。在中國，商標註冊的有效期為自批准註冊之日起計10年。我們亦已在香港申請註冊兩項商標。倘我們認為第三方侵犯本集團已註冊商標的獨家權利，我們可通過適當的行政和民事程序提出訴訟，要求有關當局向侵權方發出禁制令或通過協商解決侵權行為。有關當局亦可徵收罰款，或沒收或銷毀侵權產品或生產侵權產品的設備。據董事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最後可行日期，並無任何第三方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或偽冒我們的產品而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我們定期提交自身研發產品及技術的專利申請，積極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亦擁有未註冊的商業秘密、技術、技能、工序及其他知識產權。我們藥品的某些成分、配方、付運及製造方法或程序，涉及非專利技術、專有技術、工序、專有知識或數據。對於這類無法獲得專利的專有技術及難以實施專利的工序，我們依靠保守商業秘密維護本集團利益。

除保護我們自身的知識產權外，我們的成功亦視乎我們能否減低我們任何產品或業務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的風險。在各業務分部，我們依循程序，在提交商標註冊申請前先由我們的內部商標團隊進行商標檢索。同樣，我們亦遵循程序，在開發產品初期先由我們的內部專利團隊或法律顧問對各產品進行專利檢索，且僅在結果顯示擬申請產品不會侵犯我們檢索範圍內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情況下，方會批准產品開發。為確保不銷售假冒藥品，我們亦依循有關程序。我們質量控制部門負責於採購藥品前核實供應商所提供證書及文件是否完整，倘發現有任何假冒藥品，將報告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及有關地方機關。我們相信，積極依循該等程序可有效減低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風險。迄今為止，我們並無因等三方指稱我們侵犯任何知識產權或銷售假冒藥品而遭起訴或仲裁，亦無收

取第三方任何有關通知。另外，迄今為止，在政府機構就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或銷售假冒藥品而作出的調查或審核中，並無任何對我們不利的發現。然而，儘管我們已實施內部監控程序，惟無法完全消除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風險。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73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可能面對第三方提起的知識產權侵權索償」及本招股章程第74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中國醫藥市場存在的假冒藥品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和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物業

自有物業

樓宇及單位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我們在中國境內擁有395幢樓宇及單位，總建築面積為543,612.23平方米。本公司物業權益的賬面值低於本公司資產總值的15%。我們已就326幢總建築面積為501,454.43平方米的樓宇及單位取得相關權屬證明，其中：

- 320幢總建築面積為500,552.36平方米的樓宇及單位已取得出讓類型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所有權證；
- 六幢總建築面積為902.07平方米的樓宇及單位建於具有劃撥類型土地使用權的土地上，我們已取得相關批准，有權佔用、使用、出租或抵押該等土地或以該等土地賺取收入，以及於有關政府當局批准的情況下連同所處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然而，倘我們有意轉讓該等物業，我們須根據相關法規向相關土地管理機構完成辦理土地出讓的手續，並支付土地出讓金或地價；倘我們租賃該等物業，則須向當局支付部分租金，金額相當於劃撥土地所產生的所得款項；倘我們抵押該等物業，則我們須於物業止贖後，以拍賣物業所得的款項向當局支付一筆相當於土地出讓金的金額。

我們並未就其餘69幢總建築面積為42,157.80平方米的樓宇及單位取得相關房屋所有權證或出讓類型的土地使用權證，該等樓宇及單位的總建築面積佔我們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擁有及佔用的總建築面積的6.72%。完成適當程序後，該等樓宇及單位中的56幢取得相關土地使用權或房屋所有權證並無法律方面的障礙，我們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前取得部分該等證書。對於其餘13項物業，由於與第三方就舊證的歷史錯誤糾紛、第三方無法執行其責任等原因導致我們違規，我們無法取得相關證書。該等69項有瑕疵的物業中，總建築面積為23,425.92平方米（佔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及佔用的總建築面積的3.73%）的25幢樓宇及單位作生產用途，其餘用作行政、倉庫及其他配套用

途。鑒於有瑕疵物業的用途及所佔比例較少，且本公司正申請相關證書以消除該等瑕疵，因此董事認為，該等有瑕疵的物業對本公司而言並非至關重要。同樣地，據董事所知，目前並無涉及缺乏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的樓宇的安全問題，因為該等物業仍然正常使用，並由我們員工及僱員經常檢查。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提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實施條例》，對於由我們佔用但仍未取得所需政府批准的土地，可能被要求退回土地予前任擁有人、拆除其上建築物、恢復土地原狀，或遭政府沒收建築物，並可能按最高不超過每平方米人民幣30元被處以罰款。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鄉規劃法》，對於未獲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的物業，我們可能按最高不超過建設工程造價的10%被處以罰款，以及被要求拆除已興建的建築物。至於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乃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鄉規劃法》興建建築物的權利。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及《建設工程質量管理條例》，對於無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的物業，我們可能會按最高不超過工程建設合同價款的2%被處以罰款。我們物業違規的最高潛在責任不超過人民幣1.91百萬元。我們的生產工廠概無受到任何物業瑕疵影響，因此有關違規並無影響我們的生產能力。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樓宇遷移或拆除可能需要的建築成本為人民幣12.58百萬元。我們已把約19,954.32平方米有瑕疵的物業遷移至其他地點。對於其餘有瑕疵的物業，倘我們須進行遷移，所需費用預期不超過人民幣0.3百萬元。我們已採取行動或將採取行動，將若干受影響物業遷至其他地點，並為其餘受影響物業尋找合適的替代物業，並確認若我們需要遷移該等物業，將不存在重大困難。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所產生的遷移成本、所用時間、收入及溢利的預期損失以及替代樓宇的建築成本而受到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77頁「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佔有及使用屬下若干土地及樓宇的權利受到法律上的不確定性所限制」。

在建樓宇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44幢總規劃建築面積約331,062.94平方米的在建樓宇。我們已取得該等樓宇的所佔地塊的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及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和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瑛明律師事務所表示，待該等在建樓宇完工並完成所有竣工驗收手續後，我們取得房屋所有權證並無法律障礙。

空置土地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我們佔用五幅空置土地，總面積為110,107.39平方米。有關土地計劃作倉儲、僱員宿舍及生產用途。其中，我們已為上述總面積為110,107.39平方米的土地取得出讓類型的土地使用權證。

租賃物業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我們亦在中國向第三方租用174項總建築面積約83,803.92平方米的樓宇及單位。出租人已就161項總建築面積約71,443.36平方米的樓宇及單位提供房屋所有權證或確認已向地方主管機構辦理租賃備案登記。關於餘下13項總建築面積12,360.56平方米的樓宇及單位，出租人尚未提供房屋所有權證或文件證明相關業主擁有將物業租予本集團的必要業權或權利。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我們向第三方租出41項總建築面積43,342.86平方米的樓宇及單位。

若出租人未能正式獲得租賃予我們的物業的所有權，則會影響該等租賃物業的使用權，我們可能難以繼續承租及使用該等物業。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運營並無因出租人欠缺相關租賃物業的所有權證或有權出租證明文件或出租人相關租賃協議並未辦理租賃備案登記而導致中斷。此外，六項總建築面積493.50平方米物業的出租人已發出確認函，保證對我們可能因該等業權瑕疵而蒙受的任何損失作出彌償。董事因此預期，上述租用物業的業權瑕疵不會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且如有需要，能以同類物業代替而不會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重大物業分析

根據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的調查，與本集團總資產相比，本集團持有的所有物業的賬面值所佔比例不大。此外，概無任何單項物業構成本集團收入的重要部分。此外，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亦無發現物業有任何產權負擔、留置權、抵押、按揭或可能影響本集團營運的物業用途。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認為，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重大物業。

業 務

下表列示「附錄四—物業估值」並無涵蓋的本集團租賃及佔用物業權益之概要：

業務分部	物業簡述	建築面積/ 可租賃面積	用途	租賃期限 (租賃到期年份)	平均實際租金
製藥分部	中國15項租賃物業	24,886.77平方米	生產、辦公室、倉儲、住宅及配套	屆滿日介乎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之間	平均日租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0.58元
	美國兩項租賃物業	666.19平方米	辦公室及研發實驗室	屆滿日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平均日租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1.58元
	加納一項租賃物業	400平方米	辦公室及住宅	屆滿日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平均日租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0.79元
	象牙海岸一項出租物業	90平方米	辦公室	屆滿日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平均日租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3.52元
診斷產品及醫療器械分部	中國14項租賃物業	12,711.1平方米	生產、辦公室及倉儲	屆滿日介乎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之間	平均日租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2.0元
	香港一項租賃物業	198.06平方米	辦公室	屆滿日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八日	平均日租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5.36元
藥品分銷及零售分部	中國137項租賃物業	39,205.64平方米	零售及倉儲	屆滿日介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之間	平均日租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1.89元(不包括溢利分享部分)
其他	中國八項租賃物業	7,000.41平方米	辦公室	屆滿日介乎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間	平均日租金約每平方米人民幣3.55元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租賃物業中有13項物業的租賃協議經已到期。本公司確認，該等物業仍然由本集團佔用，目前正在辦理相關續約手續。

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估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佔的物業權益的資本值約為人民幣2,129百萬元。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就其估值出具的函件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物業估值」。

內部監控

作為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為履行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門實施的內部控制規定，我們已建立組織框架、政策和程序等內部控制系統，以監測及控制與我們的業務營運有關的潛在風險。該等政策及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二零零六年生效的防欺詐政策及其他有關遵守所有相關法規的指定政策。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制訂《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禁止商業賄賂暫行規定》，並制訂《上海復星

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反商業賄賂行動方案》，且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向我們的全部附屬公司頒佈《關於法務條線加強企業反商業賄賂工作的通知》，以持續改進我們的內部監控措施。我們的反賄賂管理委員會負責我們反賄賂活動的整體監管及統籌工作，由首席執行官出任主席，成員包括各業務分部的高級職員。在反賄賂管理委員會之下，我們設有反賄賂工作小組，負責與反賄賂有關的日常工作。反賄賂工作小組由法律部門的主管領導，成員包括財務部、內部審計部及品牌與公共關係部門的主管。反賄賂工作小組審視與賄賂相關的指控、進行調查、就調查作出匯報及／或採取相應的補救行動。此外，我們已向僱員及分銷商定期提供並將繼續定期提供反貪合規培訓，以使彼等更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為防止我們的分銷商作出貪污、賄賂、或其他不當行為，我們要求分銷商承諾遵守分銷協議內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亦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前要求分銷商與我們訂立單獨的反賄賂協議及／或簽署廉潔承諾書。我們各業務分部已指定至少一名高級職員負責執行反貪規則。該高級職員須在發現任何反貪個案或不當行為時，向其直屬母公司報告，並於適當情況下向監管機構報告。

為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本公司已聘請獨立內部監控顧問，以檢討本公司及我們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內部監控顧問認為，在評估過程中並無發現內部監控存在重大不足。內部監控顧問已就所發現的所有問題提出建議，而本公司已經採納或承諾採納該等建議，以修正該等建議中所指出的問題。例如，按照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制訂並向我們的附屬公司內部刊發了《復星醫藥集團反舞弊舉報制度》。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涉及我們僱員或分銷商參與貪污或其他不當行為而已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的過往事件，故我們相信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由本招股章程第121頁開始載列的「監管概覽」一節披露的法律法規。本公司亦將繼續貫徹並實施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確保能持續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防止僱員或聯屬人參與任何貪污、行賄、醫藥健康欺詐和濫用或不當行為及其他不合規事件。

許可證、牌照及批文

就各個業務分部而言，我們須取得若干許可證、牌照及批文。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取得業務經營所需的一切許可證、牌照及批文。以下為各重要批文有效期的闡述：

製藥

藥品生產許可證

我們的藥品生產許可證有效期為五年，可不遲於有效期屆滿前六個月，經有關當局重新審查後續期。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我們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有效期一般為五年。該認證可不遲於有效期屆滿前六個月續期。

藥品審批及註冊

我們的藥品註冊證書有效期為五年。該證書應於有效期屆滿前六個月內續期。

藥品分銷

藥品經營許可證

我們的藥品經營許可證有效期為五年。我們須不遲於有效期屆滿前六個月申請續期，在原發證機關重新審查該許可證持有人後，才會批准續期。

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

我們的藥品經營質量管理規範認證有效期為五年，可在有效期屆滿前三個月經有關當局重新審查後續期。

醫療器械的製造及分銷

醫療器械生產許可證

我們的醫療器械生產企業許可證有效期為五年，續期前須通過重檢。

醫療器械製造的註冊

我們的醫療器械註冊證書有效期為四年，須於有效期屆滿前六個月內續期。倘連續停產兩年以上，則該註冊證書自行失效。

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

我們的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有效期為五年，可於有效期屆滿時續期。

互聯網藥品交易服務資格證書

我們的互聯網藥品交易服務資格證書有效期為五年，可不遲於屆滿日期前六個月提出申請，並通過有關當局的重新審查而續期。我們的互聯網藥品信息服務資格證書有效期為五年，可不遲於屆滿日期前六個月提出申請，並通過有關當局的重新審查而續期。

有關我們業務經營的相關許可證、牌照及批文的其他詳情，請參閱由第121頁開始載列的「監管概覽」一節。

法律及監管事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的實質或待決訴訟、法律爭議、申索或行政訴訟，而據我們所知，亦無任何不利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潛在重大訴訟、法律爭議、申索或行政訴訟。我們的日常業務或會不時引起各種訴訟、法律爭議、申索或行政訴訟。於檢討各項該等訴訟、法律爭議、申索或行政訴訟時，董事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法律及／或其他顧問的意見及建議，以及每宗案件的具體事實及情況，以得出該等案件對本公司而言是否屬重大的意見。我們並無於本招股章程內披露在我們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但視作不重大的訴訟、法律爭議、申索或行政訴訟。於達致一宗特定訴訟、法律爭議、申索或行政訴訟對本公司而言是否屬重大的意見時，董事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法律及／或其他顧問的意見及建議，以及每宗案件的具體事實及情況。我們的專業法律及／或其他顧問對一宗特定訴訟、法律爭議、申索或行政訴訟的意見及建議可能包括該訴訟、法律爭議、申索或行政訴訟是否有任何法律基礎。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面臨與我們業務經營有關的重大人身傷害、死亡或產品責任索償。

我們的附屬公司鳳凰江山及包頭金象尚未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為其僱員開設社會保險賬戶。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瑛明律師事務所的意見，對本集團的違規罰款最高金額可能處以欠繳社會保險費數額的三倍。鳳凰江山目前正申請為其僱員開設社會保險賬戶。完成申請手續後，鳳凰江山將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其僱員作出社會保險供款。包頭金象正在清盤當中。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附屬公司鳳凰江山、包頭金象及鵬康藥業並未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為僱員支付社會保險費，而萬邦復臨並未按規定支付生育保險(社會保險的一部分)。於往績記錄期間，欠繳的社會保險費總額為人民幣318,000元。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瑛明律師事務所的意見，我們可能會被責令於

指定時間內支付欠繳保費，並從拖欠日期起每天處以0.05%的滯納金，而且倘若我們仍然未能於指定時間內付款，對我們的違規罰款最高金額可能處以欠繳社會保險費數額的三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面臨的最高違規罰款金額為人民幣954,000元。鵬康藥業及萬邦復臨已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分別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及二零一二年一月開始為其僱員支付有關社會保險費。由於鳳凰江山、包頭金象、鵬康藥業及萬邦復臨僱員人數不多以及欠付的社會保險費有限，我們相信不合規的情況有限。此外，我們相信，即使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須支付欠繳社會保險費及向我們處以違規罰款，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亦不會在任何重大方面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附屬公司鳳凰江山、濟民腫瘤醫院及包頭金象尚未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為其僱員開設住房公積金賬戶。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瑛明律師事務所的意見，鳳凰江山違規的罰款最高金額可能為人民幣0.05百萬元。鳳凰江山及濟民腫瘤醫院目前正申請為其僱員開設住房公積金賬戶。完成申請手續後，鳳凰江山及濟民腫瘤醫院將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其僱員作出住房公積金供款。包頭金象正在清盤。於往績記錄期間或在被我們收購之前，我們的附屬公司萬邦復臨、鳳凰江山、亞能生物、奧鴻藥業、鵬康藥業、啟東金象、包頭金象及濟民腫瘤醫院並未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為僱員作出住房公積金供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未繳的住房公積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954,500元。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瑛明律師事務所的意見，我們可能會被責令作出該等供款。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我們除必須作出供款之外，並未因違規面臨任何其他罰款或處罰。奧鴻藥業、亞能生物、鵬康藥業、萬邦復臨及啟東金象已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分別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零一一年七月、二零一二年一月及二零一二年四月起為其僱員支付住房公積金。

我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收購亞能生物，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收購奧鴻藥業，以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收購濟民腫瘤醫院。我們有權要求轉讓人賠償由於上述收購之前違規導致我們應付或可能應付的欠繳款項及所有罰款、罰金、賠償和負債。根據以上所述及鑒於鵬康藥業、萬邦復臨、包頭金象、啟東金象和鳳凰江山的僱員數目不多，我們相信不合規的情況有限。此外，我們相信，即使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須對欠繳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及向我們處以違規罰款，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亦不會在任何重大方面受到不利影響。